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inesse Technology Co., Ltd.

一一二年度
年 報

刊印日期：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finesse-tech.com>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 言 人	代理發言人
姓 名	洪本原	李政娟
職 稱	總管理處副總經理	財務部經理
聯 絡 電 話	(03)656-5510	(03)656-5510
電子郵件信箱	benhong@finesse-tech.com	jean.lee@finesse-tech.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總公司及工廠	新竹縣竹北市中和街 191 巷 31 號	(03)656-5510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	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	www.ibfs.com.tw
地址	台北市南京東路 5 段 188 號 15 樓	電話	(02)2528-89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 名	林政治、林心彤會計師	網址	www.deloitte.com.tw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	(03)578-0899
地 址	新竹市東區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 2 號 6 樓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finesse-tech.com>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 1 -
貳.公司簡介.....	- 5 -
一、設立日期	- 5 -
二、公司沿革	- 5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6 -
一、組織系統	- 6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8 -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15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20 -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39 -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39 -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 39 -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39 -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41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41 -
肆.募資情形.....	- 42 -
一、資本及股份	- 42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46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46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46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46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48 -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48 -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48 -
伍.營運概況.....	- 49 -
一、業務內容	- 49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62 -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 70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70 -

五、勞資關係	- 71 -
六、資通安全管理	- 73 -
七、重要契約	- 73 -
陸.財務概況.....	- 74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報表.....	- 74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78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 81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 、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 82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82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 財務狀況之影響.....	- 82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83 -
一、財務狀況	- 83 -
二、財務績效	- 84 -
三、現金流量	- 85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85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85 -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 86 -
七、其他重要事項	- 89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90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90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92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92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92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 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92 -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明遠精密的主要業務是半導體製程設備關鍵電子副系統及組件的技術維修服務與自有品牌銷售。自 2010 年成立後，憑藉優異的研發與工程維修技術，明遠逐漸在半導體製程設備關鍵電源部件的技術維修服務市場，取得領先位置。另一方面，在累積多年的半導體客戶服務經驗，明遠瞭解客戶現有關鍵電源部件設計的優缺與客戶需求，自 2017 年起開始研發規劃明遠自己的產品，推出更符合客戶需求的關鍵電源部件系統 ACME，並在 2019 年通過重要客戶驗證，成為台灣第一家用於重要半導體量產製程的射頻電源系統(RF Power System)，也為提升台灣半導體設備國產化比率的國家產業目標盡一份心力。

以 2023 年合併營收為計算基礎，技術維修服務約 52%，自有品牌約 26%，備品買賣與其他業務約 22%。

由於全球景氣成長放緩，庫存去化不如預期，2023 年是全世界半導體產業衰退的一年，也是明遠精密成立後，第一次遇到景氣逆風。根據財政部統計，2023 年台灣半導體進口設備金額衰退 33%，明遠合併營收新台幣 727,750 千元，雖然較前一年度減少 3%，但整體表現仍然優於市場，說明如下：

1. 受整體半導體景氣不明，稼動率低影響，主要營業項目之一半導體關鍵電源部件技術維修服務項目進件量下滑。
2. 因節電效益顯著與產品性價比高，自有品牌 RF 電源系統 ACME 出貨持續成長。
3. 大陸子公司業務持續成長，目前約佔合併營收 20%。

明遠精密創立的經營理念如下：

1. 追求全體員工在物質及精神兩個層面上的幸福及成就。
2. 提供客戶最好的服務及產品。
3. 提升公司價值為投資者賺取最大利潤。
4. 對社會的進步發展做出貢獻。

這幾年發展下來，明遠建造了提供同仁長遠發展的舞台，並規劃實施員工分紅與選擇權，讓大多數員工能有滿意的福利與薪酬；在服務客戶方面，明遠自有品牌 ACME 節電效能超過同類型設備 60%，協助客戶在節能減碳方面的 ESG 目標；在為股東創造利潤方面，明遠長期毛利率約 40%，股息配發率約 70%~80%，並規劃 2024 送件申請上櫃，未來將藉由資本市場力量，讓公司成長更加快速；在產業政策支持下，台灣近卅年已發展成為全球半導體重鎮，尤其 IC 設計、晶圓代工、封裝、測試...等領域，但在半導體國產設備自製方面仍與歐美日國家有相當大落差，整體關鍵設備仍掌握在國際設備品牌大廠。明遠長期研發深耕的半導體射頻電源系統(RF Power System)ACME，已成為主要客戶的製

程標準配備，也為提升台灣半導體設備國產化的產業目標做出貢獻。

以下謹向各位股東報告 2023 年營運成果與 2024 年營運計畫：

一. 2023 年營運成果

1.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併綜合損益表 (NTD K)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727,750	752,648	(3%)
毛利率		39%	42%	(7%)
營業淨利		124,142	150,211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3	26,991	(98%)
稅前淨利		124,745	177,202	(30%)
所得稅費用		21,827	42,864	(49%)
本年度淨利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102,918	133,008	(2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及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1,330	(100%)
	合計	102,918	134,338	(23%)
基本每股盈餘		3.55	5.51	(36%)

2. 財務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併報表獲利分析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負債比率(%)		19%	29%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07,921	218,585
資產報酬率(%)		10%	1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	21%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營業利益	41%	62%
	稅前純益	41%	73%
稅後純益率(%)		14%	18%

3. 研究發展狀況

2023 年度研發費用佔合併營收約 5%，主要研發成果為提高半導體 Ozone 系統關鍵部件自製率，陸續完成 ozone generator、controller、sensor、controller..等部件。半導體 Ozone 是明遠核心技術之一，這些關鍵部件的成功自製代表明遠技術由創立時 Ozone 電源的維修能力，進入 Ozone Rack 系統的研發製造。

明遠另一主力產品為遠程電漿源(RPS Remote Plasma Source)，2023 年度完成重要的 CIP 改善設計，並建立 RPS 自有品牌，成為未來成長動力之一。

二. 2024 年營運計畫

這一年度主要聚焦幾件事：

1. 持續拓展 ACME 市場

明遠自有品牌 ACME 為半導體 8 吋 HDPCVD 製程關鍵電源部件，因節電效益顯著與高性價比，這幾年成功應用在各主要客戶設備製程中，除台灣區客戶外，產品也銷售至美日韓海外地區。

2. 持續拓展 Ozone、RPS 相關業務

半導體 Ozone 與 RPS 是明遠核心技術，將朝二方向拓展市場：

● Ozone：

a. 技術維修：

明遠是少數具備維修 12 吋半導體臭氧產生器廠商之一，將持續藉由技術優勢，提高客戶端的送修佔比率。

b. Ozone 系統：

明遠小流量自有品牌臭氧系統 AOS(Advanced Ozone System)已成功進入半導體 ALD 製程設備市場，今年增加大流量 Ozone Rack 系統，進入 SACVD 製程設備市場。

● RPS：

明遠將朝 CIP 改善與自有品牌兩個軸向發展，推廣 RPS 業務。

3. 國際業務的拓展

今年度加入幾位國際業務關鍵人才，除既有 ACME/Ozone/RPS 品項拓展外，將進一步深耕與國際大廠的合作機會。

4. IPO 送件準備

明遠已於 2023/12/01 進入興櫃市場，今年將持續依 IPO 進度規劃送件申請上櫃。

三.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明遠精密在 ACME、Ozone、RPS..等幾項產品取得半導體設備產業鏈上的利基位置，未來發展將朝三個方向發展：

1. 提升技術維修佔有率

半導體關鍵部件的技術維修，是明遠穩定的業務基石，也是建立與客戶深度緊密合作關係的管道。透過日常的技術維修，瞭解客戶製程設計、製程痛點，進一步推廣 CIP 與自有產品。未來發展策略將持续提升主要品項在重要客戶的技術維修佔有率。

2. 拓展自有品牌設備業務

台灣半導體人才集中在設計、製程、生產、封測..等重要領域，但製程設備上卻是缺乏。明遠十幾年耕耘下來，已取得電源部件的關鍵位置，將持續投入研發與業務資源與重要客戶合作，拓展合作機會。

3. 尋求 M&A 併購機會

隨著國際局勢瞬息萬變，半導體產業發展越來越快，明遠在發展藍圖上將積極尋求任何合作機會，拓展業務，提升明遠在客戶供應鏈上的位置與價值，為員工尋

求更大發展舞台，為股東持續創造利潤。

四.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影響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公司營運之整體表現受到外部市場競爭、主管機關頒布新法令以及全球經營環境變化之影響。公司為因應上述之各種環境變化，除遵循主管機關頒布之新法符合法規外，並朝建立健全的財務結構、提升技術維修服務市佔率、發展自有品牌業務、拓展國際業務合作機會..等面向發展，以提升公司整體之競爭力。

感謝各位股東長期對明遠精密的支持與鼓勵，在此 致上最誠摯的謝意。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寇崇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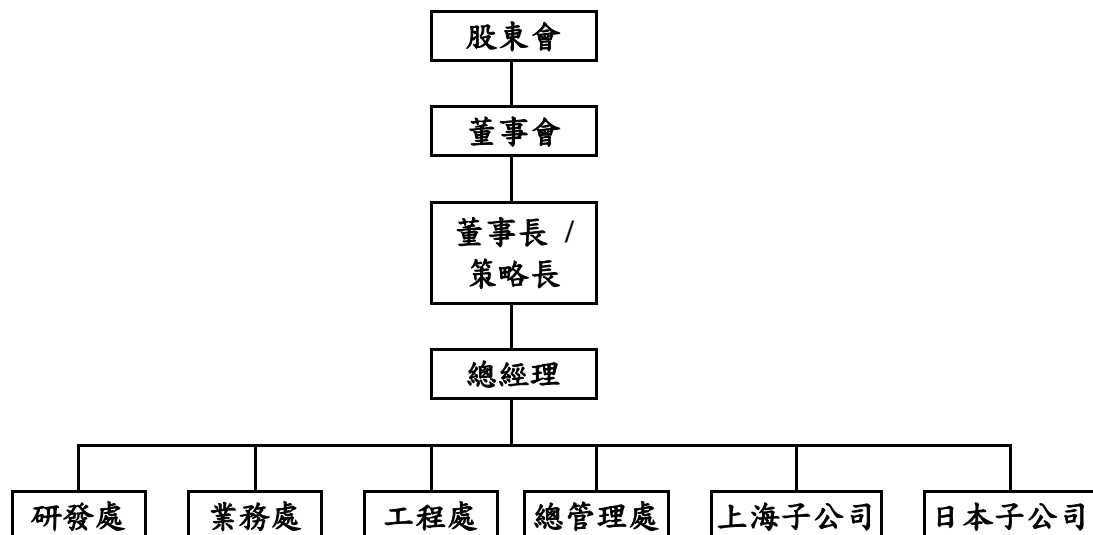
一、設立日期：民國 99 年 9 月 21 日

二、公司沿革：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99 年	●創辦人寇崇善博士成立明遠精密科技(股)公司。
100 年	●自主研究開發完成 IPS-20 Magnet Power System(磁力系統)。
102 年	●台灣第一家提供半導體臭氧產生器(Ozone Generator)技術服務廠商。
104 年	●成為國際半導體大廠 ETO(頻率產生器)技術服務之合格供應商。 ●通過 ISO9001:2008 品質認證。
106 年	●與日本大廠合作開發 ACME 射頻電源系統研發專案。 ●成為國際半導體設備大廠之全球 Ozone(臭氧)產品技術服務唯一供應商及研發夥伴。
107 年	●於中國上海成立子公司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加入上櫃公司日揚科技集團。
108 年	●自有品牌射頻電源系統 Finesse ACME 通過國際半導體大廠驗證，並正式導入製程成為標準配備。為台灣第一家用於重要半導體量產製程之射頻電源系統。 ●通過經濟部 A ⁺ 研究專案開發 RPS(遠程電漿源)。
109 年	●通過經濟部「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 ●獲頒企業環保標章「2020 綠色企業」。
110 年	●合併立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100%股權。
111 年	●台灣第一家研發成功半導體原子層沉積製程臭氧供氣系統，並以自有品牌 Finesse AOS 成功銷售。
112 年	●成為國際半導體設備大廠的 Matching Box(阻抗匹配器) OME/ODM 廠商。 ●自有品牌 Finesse ACME 射頻電源系統量產出貨。 ●於日本熊本成立子公司。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各主要營運部門所營業務

主 要 部 門	職 掌
董事長兼策略長	1. 代表董事會督促公司，追求全體股東之最大利潤。 2. 訂定公司重要策略布局、產品研發方向及培育經理人。 3. 主持公司經營管理會議，領導經理人訂定公司重要決策並確認落實執行。
總經理	1. 領導各部門計畫展開與執行結果檢討。 2. 執行公司客戶之業務目標及資源協調分配。
稽核室	1. 公司內控制度之規劃、執行及推動，以達到內部控制有效性。 2. 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年度稽核計畫查核項目執行內部稽核工作。 3. 負責公司內控缺失改善提案與追蹤，並協助強化公司治理制度及風險控管機制。
職安室	1. 擬訂、規劃、督導及推動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2. 審議、協調、建議安全衛生政策相關事項。 3. 指導有關部門、人員落實執行安全衛生政策。 4. 規劃、推動安全衛生訓練。
研發處	1. 負責制定產品研發計畫。 2. 提供各項產品開發及技術。 3. 完成產品開發及產品技術文件撰寫。

主 要 部 門	職 掌
業務處	1. 負責業務行銷策略擬訂及執行。 2. 市場之開發、商情蒐集、客戶訂單處理、應收帳款催收。 3. 客戶服務及抱怨處理、推動產銷協調等。
工程處	1. 客戶產品技術服務與檢測。 2. 工程 SOP 制定與修訂。 3. 系統機台翻修及產品生產製造。 4. 客戶服務。 5. 採購及供應商管理。 6. 生產排程與規劃。
總管理處	1. 公司重要計劃與營運目標的執行、檢討與改善。 2. 負責董事會、股東會、股務作業、投資人關係等事務。 3. 負責年度財務規劃、財務預算、財報分析及經營改善建議。 4. 負責會計作業、成本分析、出納及收付款作業。 5. 負責薪酬、招募、員工關係等行政管理作業。 6. 負責管控公司電子資料、軟體及網路有關係統安全之運作。 7. 負責公司廠務系統正常運轉、改善建議與例行維護。
上海子公司	1. 負責大陸地區營運、業務開發、設備技術服務、備品買賣等業務。 2. 負責大陸地區市場情報蒐集與代理商管理。
日本子公司	1. 負責日本地區營運、業務開發、設備技術服務、備品買賣等業務。 2. 負責日本地區市場情報蒐集與代理商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13 年 02 月 25 日；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寇崇善	男 61~70 歲	112.11.01	3 年	106.02.22	2,418,866	7.90%	2,418,866	7.90%	1,155,780	3.78%	—	—	美國加州 大學洛杉 磯分校/電 機工程博 士	1.明遠精密科技(股)公司/策略長 2.日揚科技(股)公司/執行長 3.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長(法人代表) 4.明遠生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5.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長(法人代表) 6.立盈科技國際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 表) 7.德揚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8.フィネステクノロジー株式会社/董 事(法人代表)	—	—	—	註 2
董事	中華民國	賴正時	男 71 歲 以上	112.11.01	3 年	112.11.01	—	—	—	—	—	—	—	—	台北市立 高商	1.日揚科技(股)公司/董事 2.全國加油站(股)公司/董事長 3.盛豐化學建材(股)公司/董事長 4.匯豐柏油(股)公司/董事長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日揚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男 41~50 歲	112.11.01	3 年	112.11.01	10,866,353	35.51%	10,189,353	33.29%	—	—	—	—	元智大學 機械工程 學系研究 所碩士	1.日揚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2.日揚科技(股)公司/營運長 3.日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監事 4.Htc真空珠式會社/董事(法人代表) 5.實密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6.夏諾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7.昇大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8.瑞統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9.德揚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	—
		代表人： 吳昇憲					157,887	0.52%-	157,887	0.52%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日揚科 技股份有 限公司	男 61~70 歲	107.01.18	3 年	112.11.01	10,866,353	35.51%	10,189,353	33.29%	—	—	—	—	中興大學 合作經濟 系學士	1.日揚科技(股) 董事 2.鼎碩資本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3.凱揚資本(股)公司/董事長 4.晶瑞光電(股)公司/董事 5.柏承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6.新復興微波通訊(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
		代表人： 黃俊育					417,838	1.37%	417,838	1.37%	180,388	0.59%	—	—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劉子猛	男 61~70 歲	112.11.01	3 年	112.11.01	—	—	—	—	—	—	—	—	成功大學 高階管理 碩士	1.志成合署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2.榮剛材料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3.台灣苯乙烯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任秀妍	女 61~70 歲	112.11.01	3 年	112.11.01	—	—	—	—	—	—	—	—	台灣大學 法律研究 所	1.碩彥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2.台灣新竹地方法院所屬民間公證人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潘正芬	女 61~70 歲	112.11.01	3 年	112.11.01	—	—	—	—	—	—	—	—	美國哈佛 大學法學 碩士	1.植根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	—	—	—

註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請詳下表一。

註2：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董事長寇崇善先生為本公司之創辦人，對本公司所屬產業甚為了解，有豐富管理經驗，對產業面及研發技術面皆相當熟稔，其兼任策略長係為策略佈局、訂定產品開發方向、與提升決策執行力。惟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聘任盧俊宏先生為總經理，其於半導體產業領域有多年經驗，對產業狀況能即時掌握，帶領本公司業務及研發團隊推廣本公司之產品應用產業，在以創造企業最大價值並回饋股東的經營目標下，董事長兼任策略長之任職有其合理性及必要性。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 年 2 月 25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率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吳 明 田	5.09%
	昇大實業有限公司	4.84%
	沈 品 秀	3.10%
	中國信託商銀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3.07%
	賴 智 弘	2.78%
	賴 珮 瑤	2.40%
	匯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33%
	高 福 來	2.31%
	惠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1%
	吳 昇 憲	2.03%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3 年 2 月 25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率	
中國信託商銀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昇大實業有限公司	吳 昇 憲	44.6%
	吳 明 田	14.3%
	吳 佳 螢	12.5%
	吳 敏 杏	12.5%
	吳 佳 柔	12.5%
	王 維 伶	3.6%
匯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賴 智 弘	33.32%
	賴 珮 瑤	29.35%
	朴 晶 顯	11.11%
	林 志 鴻	7.38%
	得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62%
	曾 繙 鳩	4.50%
惠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 福 來	20.00%
	高 子 惠	26.67%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3 年 2 月 25 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寇崇善	1. 具備商務、業務所需之所需之工作及經驗。 2. 相關學經歷請參閱(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董事間並未有證券 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三項及第四項 之情形。另獨立董 事係符合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設置 及應遵循事項辦法 之規定。	無
賴正時	1. 具備商務、業務所需之所需之工作及經驗。 2. 相關學經歷請參閱(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日揚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俊育	1. 具備商務、業務所需之所需之工作及經驗。 2. 相關學經歷請參閱(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日揚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昇 憲	1. 具備商務、財務所需之所需之工作及經驗。 2. 相關學經歷請參閱(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劉子猛	1. 具備商務、業務所需之所需之工作及經驗。 2. 相關學經歷請參閱(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2
任秀妍	1. 具備商務、業務所需之所需之工作及經驗。 2. 相關學經歷請參閱(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潘正芬	1. 具備商務、財務所需之所需之工作及經驗。 2. 相關學經歷請參閱(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A. 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第 20 條明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並依「董事選任程序」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化與獨立性。

B. 依多元化政策擬訂具體多元化管理目標：

-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低於 1/3。
- 尊重性別平等：董事會成員之女性董事比率達 1/3。
- 專業知識與技能：董事會包括法律、財務會計、產業、行銷或科技經驗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C. 本公司第 7 屆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多元化情形：

姓名 董事	性別	國籍	兼任 本公司 員工	年齡			專門 職業	專業知識與技能			
				60 歲 以下	61-70 歲	71 歲 以上		製造 技術	財務 會計	燃料 能源	法律
寇崇善	男	中華民國	✓		✓			✓			
賴正時	男	中華民國				✓				✓	
日揚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昇憲	男	中華民國		✓				✓			
日揚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俊育	男	中華民國			✓				✓		
劉子猛 (獨立董事)	男	中華民國			✓		會計師		✓		
任秀妍 (獨立董事)	女	中華民國			✓		律師				✓
潘正芬 (獨立董事)	女	中華民國			✓		律師				✓

- 兼任本公司員工之董事為 1 位，占比為 14%，低於董事席次 1/3。
- 性別組成多元化，2 位女性董事，占比為 29%。
- 年齡分布多元化，董事會成員年 60 歲以下 1 位（14%）、61~70 歲 5 位（72%）、71 歲以上 1 位（14%）。
- 獨立董事任期皆未超過一屆。
- 專業知識與技能多元化，董事會成員之專業背景包括法律、會計、財務金融、電子、機械加工及製造、電子材料、燃料能源、管理等各類領域實務專家所組成，故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均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及技能，並具備多元之產業經驗。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由 7 名董事組成(含 3 名獨立董事)，董事間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故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另獨立董事亦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定。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 年 2 月 25 日；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 策略長	中 華 民 國	寇崇善	男	106.02.22	2,418,866	7.9%	1,155,780	3.78%	—	—	美國加州大學 洛杉磯分校 電機工程博士 清大物理學系教授	1. 日揚科技(股)公司/執行長 2.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3. 明遠生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4.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5. 立盈科技國際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6. 德揚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7. フィネステクノロジー株式会社/董事(法人代表)	—	—	—	註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盧俊宏	男	107.01.18	686,287	2.24%	—	—	898,398	2.94%	南澳州大學 製造管理系碩士 美商應材資深經理人	1.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總經理 2.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總經理 3. 原見科技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
技術長	中 華 民 國	曾信華	男	111.07.01	231,000	0.75%	45,851	0.15%	—	—	清華大學 生命科學系博士 台積電資深工程師 交大生科助理教授	—	—	—	—	—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潘彥儒	男	101.05.14	199,033	0.65%	100,000	0.33%	—	—	清華大學 物理學系博士 同步輻射中心研究員	—	—	—	—	—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洪本原	男	111.01.14	173,681	0.57%	—	—	—	—	交通大學 管理科學系學士 閎康科技總管理處副 總	—	—	—	—	—
業務處協理	中 華 民 國	林慈軒	女	112.04.01	20,000	0.07%	—	—	—	—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音樂系副學士 明遠精密業務經理	—	—	—	—	—
稽核室協理	中 華 民 國	廖玉絹	女	112.01.11	30,000	0.10%	—	—	—	—	中興大學法商學院 會計系學士 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會計經理 國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稽核經理	—	—	—	—	—

註：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董事長寇崇善先生為本公司之創辦人，對本公司所屬產業甚為了解，有豐富管理經驗，對產業面及研發技術面皆相當熟稔，其兼任策略長係為策略佈局、訂定產品開發方向、與提升決策執行力。惟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聘任盧俊宏先生為總經理，其在半導體產業領域有多年經驗，對產業狀況能即時掌握，帶領本公司業務及研發團隊推廣本公司之產品應用產業，在以創造企業最大價值並回饋股東的經營目標下，董事長兼任策略長之任職有其合理性及必要性。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 F 及 G 等七項總 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 用(D)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董事長	寇崇善(註 1)	—	—	—	—	2,374	2,374	205	205	2.51%	2.51%	6,672	6,672	108	108	210	5,599	210	5,599	4.74%	4.74%	無
董事	日揚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俊育 (註 1)																					
董事	盧俊宏(註 2)																					
董事	日揚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志誠 (註 2)																					
董事	日揚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吉祥 (註 2)																					
董事	日揚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昇憲 (註 3)																					
董事	賴正時(註 3)	—	—	—	—	101	101	45	45	0.14%	0.14%	—	—	—	—	—	—	—	—	0.14%	0.14%	無
獨立董事	劉子猛(註 3)																					
獨立董事	任秀妍(註 3)																					
獨立董事	潘正芬(註 3)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於112年11月1日經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後續任。

(註2)於112年11月1日經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後卸任。

(註3)於112年11月1日經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後新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 事 姓 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寇崇善(註1)、盧俊宏(註2)、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俊育(註1)、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志誠(註2)、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吉祥(註2)、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昇憲(註3)、 賴正時(註3)、劉子猛(註3)、 任秀妍(註3)、潘正芬(註3)	寇崇善(註1)、盧俊宏(註2)、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俊育(註1)、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志誠(註2)、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吉祥(註2)、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昇憲(註3)、 賴正時(註3)、劉子猛(註3)、 任秀妍(註3)、潘正芬(註3)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俊育(註1)、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志誠(註2)、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吉祥(註2)、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昇憲(註3)、 賴正時(註3)、劉子猛(註3)、 任秀妍(註3)、潘正芬(註3)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俊育(註1)、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志誠(註2)、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吉祥(註2)、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昇憲(註3)、 賴正時(註3)、劉子猛(註3)、 任秀妍(註3)、潘正芬(註3)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寇崇善(註1)	寇崇善(註1)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盧俊宏(註2)	盧俊宏(註2)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 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註1) 於 112 年 11 月 1 日經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後續任。

(註2) 於 112 年 11 月 1 日經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後卸任。

(註3) 於 112 年 11 月 1 日經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後新任。。

(二)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母公司 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監察人	鄭淑蕙	—	—	1,053	1,053	55	55	1.08%	1.08%	無
監察人	張勝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鄭淑蕙、張勝賢	鄭淑蕙、張勝賢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 計	2 人	2 人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 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 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領取自 公司 以外 投資 或 轉 業 母 公 司 酬 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兼 策 略 長	寇 崇 善	9,209	9,209	432	432	9,094	9,094	602	10,600	602	10,600	29.09%	29.09%	無
總 經 理	盧 俊 宏													
技 術 長	曾 信 華													
副總經理	潘 彥 儒													
副總經理	洪 本 原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	總 經 理 及 副 總 經 理 姓 名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寇崇善、曾信華、 潘彥儒、洪本原	寇崇善、曾信華、 潘彥儒、洪本原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盧俊宏	盧俊宏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5 人	5 人

(四) 最近年度(112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 理 人	策 略 長	寇 崇 善	12,051	714	12,765	12.40%
	總 經 理	盧 俊 宏				
	技 術 長	曾 信 華				
	副 總 經 理	潘 彥 儒				
	副 總 經 理	洪 本 原				
	業務處協理	林 慈 軒				
	稽核室協理	廖 玉 絹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酬金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 事	10,570	7.87	11,436	8.51	15,317	14.88	15,317	14.88
監 察 人	1,279	0.95	1,549	1.15	1,108	1.08	1,108	1.0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2,996	17.12	23,888	17.78	29,937	29.09	29,937	29.09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A. 董事、監察人：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公司章程規定係由股東會議定之；董事及監察人盈餘分配酬勞之計算依公司章程規定，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事酬勞，且需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發放。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額。
- B. 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水準係依對公司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員工酬勞的分派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提報董事會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發放。

訂定酬金之程序，除了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除上述外，本公司將未來營運風險之可能性降至最低，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求本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2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 事 長	寇崇善(註 1)	9	0	100%	無
董 事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俊育(註 1)	9	0	100%	無
董 事	盧俊宏(註 2)	6	0	100%	無
董 事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志誠(註 2)	6	0	100%	無
董 事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吉祥(註 2)	6	0	100%	無
董 事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昇憲(註 3)	3	0	100%	無
董 事	賴正時(註 3)	3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劉子猛(註 3)	3	0	100%	無
獨立董事	任秀妍(註 3)	3	0	100%	無
獨立董事	潘正芬(註 3)	3	0	100%	無

(註 1)於 112 年 11 月 1 日經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後續任。

(註 2)於 112 年 11 月 1 日經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後卸任。

(註 3)於 112 年 11 月 1 日經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後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第 14 條之 3 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之說明，請詳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迴避董事 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 情形
112/11/1 (第 7 屆第 1 次)	委任本公司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委員案	劉子猛 任秀妍 潘正芬	董事當事人	不參與討論 及表決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不適用。

本公司於 113/3/7 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故 112 年尚無評核 111 年度董事會運作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董事會之運作均依照法令規定行使職權，所有董事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本屆(第 7 屆)董事會結構中，董事成員具備多元之專業能力及經驗背景，審計委員會成員具備會計、財務及法律專業背景，有助於提升

決策品質。

(二)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遵照主管機關規定，於 112/3/10 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並參照主管機關所訂之公司治理指導原則，於 113/3/7 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持續健全公司治理運作。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12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鄭淑蕙	6	0	100%	無
監察人	張勝賢	5	0	83%	無

(註)於 112 年 11 月 1 日經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選任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溝通管道暢通，公司員工可以 E-mail 方式、股東以出席股東會方式與監察人溝通。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日期	會議	溝通對象	參與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2/3/10	座談會	稽核主管	· 鄭淑蕙 監察人 · 張勝賢 監察人	· 112 年 1-2 月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無意見
112/6/14	座談會	稽核主管	· 鄭淑蕙 監察人 · 張勝賢 監察人	· 112 年 3-5 月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無意見
112/8/3	座談會	稽核主管	· 鄭淑蕙 監察人 · 張勝賢 監察人	· 112 年 6-7 月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無意見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1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劉 子 猛	1	0	100%	無
獨立董事	任 秀 妍	1	0	100%	無
獨立董事	潘 正 芬	1	0	100%	無

(註)於 112 年 11 月 1 日經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選任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無。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溝通政策：

1. 每年至少一次召開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會議，討論已完成之內部稽核主管與會計師外部查核意見，以及根據該年度查核缺失進行溝通，溝通意見做成紀錄。

2. 內部稽核主管每月底提交上月份稽核報告及缺失追蹤報告，就年度稽核計畫執行狀況及內部缺失追蹤改善情形提交獨立董事查閱。每季至少一次向獨立董事報告稽核業務進度。若遇重大異常事項，亦會立即做成報告陳核並通知立董事。

3.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就查核規劃事項及關鍵查核事項進行溝通及討論。

4. 其他：發生重大異常事項，或獨立董事、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認為有必要獨立溝通之事宜，可以不定期隨時召開會議溝通。

(二) 112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獨立溝通情形：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如下：

日期	會議	溝通對象	參與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2/11/10	座談會	稽核主管	- 劉子猛 獨立董事 - 任秀妍 獨立董事 - 潘正芬 獨立董事	112 年 8-10 月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無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 113/3/7 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管道、電子郵件信箱及公司網站，亦設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立投資人專區，可即時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等事宜。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股務單位負責管理相關資訊，適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與主要股東保持良好關係。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已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辦法控管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且關係企業財務、業務等皆獨立運作，由專人負責，總公司可對其查核之。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等違法獲利，並定期作內部教育訓練及宣導。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請參閱本年報第 11 頁。	無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民國 112 年設置)及審計委員會(民國 112 年設置)，日後亦考量未來營運狀況，增設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董事會績效評估 1.本公司於國 113/3/7 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本公司於 113/3/7 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故 112 年尚無評核 111 年度董事會運作情形。 2.本公司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九條評估結果運用，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每年由財會部完成「簽證會計師評估表」，提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 最近一次評估於 113/3/7 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通過。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已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112年尚未指定公司治理主管，擬於113年5月設置，並提董事會討論，人員資格及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明訂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條之一，職權範圍及當年度進修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	尚未指定 公司治理 主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架設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設有發言人及發言人管道及電子郵件信箱，除建立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外，亦隨時處理有關公司對外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事宜。 網站資訊為 https://www.finesse-tech.com/stakeholder.php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之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 (https://www.finesse-tech.com/directors.php)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網站維護及揭露資訊，由相關單位人員負責資訊之蒐集、落實發言人制度及將法人說明會資訊放置公司網站等。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財務報告依規定期限公告及申報。	尚無法提早公告財務報告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參閱本年報「勞資關係」。 (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提供投資人關心的各項資訊，並提供專責人員聯絡方式。 (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建立關係，依循 ISO9001 等國際標準管理系統，對於供應商遴選、評核、定期稽核皆有建立管理作業程序。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 (五)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進修時數皆符合規範。 (六)本公司業已制定相關管理辦法及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依 ISO 管理系統及內部流程化管理機制，處理客訴案件，並針對客戶提出問題進行追蹤改善。 (八)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於 112 年起為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	無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1 日興櫃掛牌，尚無公司治理評鑑。				

(四) 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 名	條 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劉子猛	成員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其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參見第 11 至第 12 頁			2
獨立董事	任秀妍				0
獨立董事	潘正芬				0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2 年 11 月 1 日至 115 年 10 月 30 日，112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1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劉子猛	1	0	100%	無
委 員	任秀妍	1	0	100%	無
委 員	潘正芬	1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註 2)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專職單位，但由各職能部門分工負責，由各職能單位執行各相關教育訓練、定期維護職業安全管理、環保保護管理、節能減碳...等。且依循內控管理辦法、環境管理系統、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等運作。	待設置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註 2)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重視相關利害關係人之權益，關懷與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議題，並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以達永續經營、友善環境、關懷社會之目標。運用權責、管理系統及利害相關者需求，由各單位執行之。	· 尚未完全符合。 ·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本身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預計 113 年 5 月規劃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兼職單位，且公司對永續發展的重視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的精神一致。公司營運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依據本國環保相關法規，本公司訂有「廢棄物及廢水管理辦法」、「工作環境6S管理辦法」、「堆高機管理辦法」...等程序或作業規範。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產業為半導體設備子系統銷售及技術服務，產製過程屬於低耗能、低耗水，因此管理上的節能政策著重在庶務營運上，例如：使用節能照明、省水龍頭、影印紙雙面使用及運用資訊系統推行無紙化、垃圾減量、落實資源回收、宣導員工落實節能減碳省水、空調定溫...等管理措施。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積極推動節能減碳(例如空調)、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減少廢棄物等管理措施，設備定期維修換新，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從法規、自然災害及其它等面向監控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並依其影響程度發展因應措施。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公司持續宣導及落實隨手關燈、推動用紙減量、優先選用節能產品並提高冷氣溫度以節能減碳等愛護地球活動。製程用水透過生產及有效的控制管理，降低排放量。落實有效資源回收，達到廢棄物減量，資源永續再利用。無法回收之一般事業廢棄物，皆通過環保署之機構，進行清除及妥善處理。	待統計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註 2)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致力維護員工基本人權，本公司認同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全球盟約》、《國際勞動組織公約》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之行為。本公司依勞基法訂定員工工作規則，尊重並支持國際公認之人權公約。	待制定「人權政策」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持續瞭解市場薪酬水準，以維持整體薪資競爭力，並依據勞動基準法訂定員工相關辦法，辦法內容包含薪酬、獎金、工作時間、休假、考勤考核、福利措施等項目，用以明確訂立勞資雙方相關權利義務。依據公司章程，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0% 為員工酬勞。（詳參閱本年報「勞資關係」或公司網站）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1)公司已設置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指定職安室、部門主管或勞工為代表組成，定期每季召開會議。 (2)本公司職安室定期每月進行工作場所查核，針對所發現之缺失進行矯正改善及預防措施之建議，以維持整體工作環境之安全性及工作者之健康。 (3)每年 2 次(上、下年度)依消防法規辦理緊急應變演練及疏散演練，建立全員緊急應變能力，減少災害發生之損失。 (4)定期每年 2 次對於特別危害健康作業環境定期委外實施環境監測，並實施特別危害作業健康檢查，112 年度所有監測項目均在法規標準內、工作環境均無異常。 (5)本公司以零工傷為目標，112 年度無重大的失能傷害，無重大的職業傷害。 (6)設有特約醫師及專職護理師蒞廠服務，提供同仁專業健康衛教諮詢、健康促進、健康講座等。	無差異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註 2)	
			(7)本公司藉由年度健康檢查，與每半年實施之勞工作業環境測定，經特約醫護人員進行健康衛教與諮詢，評估是否為可能發生職業上之潛伏疾病，並提供飲食、運動、醫療上之建議事項。 (8)112 年度本公司無職業病案例發生。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員工可視其工作需求、職能需求、未來發展等，安排教育訓練，公司也鼓勵同仁能自我發展以及自我提升。此外，本公司各部門有輪調及人員增補等情形時，均能視本身專長興趣而參加應試，而主管視員工專長也將視情況安排培訓輪調，先求適才適所，再發揮其所長。	無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對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規範於誠信經營守則中，亦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供依循。本公司亦依循 ISO 系統化管理流程，處理客戶問題，以保障客戶權益。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已制定供應商管制程序，通過 ISO 9001 標準管理系統的認證，對於供應商遴選、評核、定期稽核皆有建立管理作業程序，其供應管理包含品質、商業道德、勞動權益、環境保護與勞工安全衛生、技術及供應能力、無有害物質予以考量。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依據相關法令，將公司相關資訊及重大訊息...等資訊，公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將實施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揭露於年報之中。	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註 2)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本身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但公司對永續發展的重視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的精神一致。 本公司本於尊重社會倫理與注意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與營運。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相信回饋社會不限於金錢捐助，亦包括投入人力、捐贈物品及提供服務，112年投入主要活動如下： 1.捐助新竹天主教尖石鄉方濟幼稚園（照顧新尖石弱勢原住民小朋友），112年捐助總金額新台幣60,000元整。 2.捐助台北市攸惜關懷協會（協助街友從事清洗打掃 重返職場 並進行偏鄉服務），112年捐助總金額新台幣120,000元整。 3.辦理愛心勸募，捐助物資及捐款新竹縣天主教世光教養院，112年捐助總金額新台幣50,000元整。 4.捐助財團法人博幼社會福利基金會（響應偏鄉教育 希望工程，支持讓偏鄉孩子有充足的學習資源與機會），112年捐助總金額新台幣50,000元整。 5.捐助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脊髓損傷者聯合會，112年捐助設備總金額新台幣253,874元整。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經營理念以「誠信」為首，以「事實」為最重要的核心價值，強調去除表面，做最有價值的事。本公司參照「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制定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並於113/3/7經董事會通過，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並揭露於公司網站。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並於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定期評估。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險之營業活動，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透過稽核室定期查核，確認制度執行情形及檢討制度有效性。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經查違反屬實者，依公司規定給予懲處，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已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如涉及不誠信行為，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於 113/3/7 董事會通過，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明定利益迴避條款，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並制定「誠信經營作業序及行為指南」，規範相關利害衝突之處理程序及不誠信行為檢舉制度。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注重確保其財務報導流程及其控制的正確性及完整性，針對較高不誠信行為之風險，本公司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依風險評估結果擬定年度稽核計畫進行查核，並呈報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稽核結果與後續改善方案，以落實稽核成效。此外，透過年度企業內控自評，自我檢視內部控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或宣導，112 年執行情形： 1.聘任律師於 112/6/29 進行「管理者不可不知道的勞動力理學：工時管理及其爭議」（公司相關單位人員 14 人*3 小時）；於 112/11/23 進行「智慧財產、營業祕密與競業禁止法令宣導」、「個資保護及員工道德從業規範」公司內部教育訓練（公司相關單位人員 19 人*2 小時） 2.中華公司治理協會於 112/11/1 進行「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 13 人*3 小時） 3.公司治理人員於 112/8/29 進行「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規範及防範內線交易宣導」（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 17 人）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尚未訂定「檢舉辦法」，但於公司網站上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檢舉信箱，供本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凡發現違反誠信經營，可透過下列管道進行舉報： 檢舉信箱： benhong@finesse-tech.com 以書面舉報，郵寄資訊： 收件地址：新竹縣竹北市中和街 191 巷 31 號 受理單位：總管理處	待編製「檢舉辦法」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尚未訂定「檢舉辦法」。	待編製「檢舉辦法」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予保密，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推動成效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摘要說明運作情形揭露於年報。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以遵守法規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礎，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訂立於113/3/7。				

(七) 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其查詢方式

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請參閱：

1.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04_1）
2. 公司網站(<https://www.finesse-tech.com/regulation.php?lang=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1. 本公司適時安排董事會成員及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課程、研討會或論壇，以提升監督及治理能力。

●本公司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策 略 長	寇 崇 善	112/11/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112/11/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總 經 理	盧 俊 宏	112/11/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副 總 經 理	洪 本 原	112/11/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稽核室協理	廖 玉 絹	112/11/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董事之進修與訓練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寇崇善	112/11/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112/11/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董 事	賴正時	112/05/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智慧雙軸轉型的國際實務：燈塔工廠	3
		112/11/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112/11/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董 事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俊育	112/05/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智慧雙軸轉型的國際實務：燈塔工廠	3
		112/08/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台商全球經營布局策略：台商退出大陸或降低規模時應注意事項	6
		112/11/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112/11/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董 事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吳昇憲	112/05/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智慧雙軸轉型的國際實務：燈塔工廠	3
		112/11/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112/11/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獨 立 董 事	劉子猛	112/05/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與法令遵循重點	3
		112/08/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誠信經營守則	3
		112/11/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獨 立 董 事	任秀妍	112/11/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獨 立 董 事	潘正芬	112/11/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詳下頁。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3月7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3月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寇崇善



簽章



總經理：盧俊宏



簽章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響者，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如下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檢討
112.04.20 股東常會	通過承認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承認 111 年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通過承認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盈餘配發現金股利 105,151,636 元 (每股配發 4 元)、股票股利 13,143,955 元(每股配發 0.5 元)，已於 112 年 6 月 6 日及 112 年 6 月 14 日發放。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12 年 5 月 1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通過訂定「董事選任程序」案	依程序辦理。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通過 111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盈餘轉增資 13,143,950 元 (1,314,395 股) 已於 112 年 5 月 22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
112.11.01 股東臨時會	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112 年 11 月 14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
	初次上櫃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之權利案	依決議辦理。

2. 董事會重要決議如下

日期 (屆次)	決議事項	
112/1/11 (第 6 屆第 14 次)	通過	112 年營運計劃預算案 111 年年終獎金發放計劃案 112 年金融機構額度授信案 - 稽核主管異動案 「背書保證辦法作業程序」之印鑑保管人案 112 年度「年度稽核計畫」案 - 規劃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112/3/10 (第 6 屆第 15 次)	通過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111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111 年度盈餘轉增資案

日期 (屆 次)	決議事項	
		▪ 111 年度員工酬勞轉增資案 ▪ 111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 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討論案 ▪ 訂定「董事選任程序」討論案 ▪ 112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事宜案 ▪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使用權案 ▪ 本公司之子公司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 ▪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 ▪ 明遠生活科技(股)公司股權處分案 ▪ 112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 112 年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112/4/20 (第 6 屆第 16 次)	通過	▪ 111 年度現金股利配息率暨股票股利配股率變更事宜 ▪ 111 年度除權除息基準日訂定相關事宜 ▪ 日本熊本子公司設立案 ▪ 員工酬勞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12/6/14 (第 6 屆第 17 次)	通過	▪ 112 年金融機構額度授信案 ▪ 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暨訂定基準日相關事宜
112/8/3 (第 6 屆第 18 次)	通過	▪ 擬委任本公司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並決議其報酬案 ▪ 通過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案 ▪ 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任命案 ▪ 訂定「會計制度」 ▪ 本公司擬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通過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案
112/09/22 (第 6 屆第 19 次)	通過	▪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 本公司申請辦理股票登錄興櫃案 ▪ 本公司擬申請上櫃案 ▪ 本公司股票初次上櫃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之權利案 ▪ 設置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管理辦法」案 ▪ 本公司擬取消監察人制度，成立審計委員會並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章程」及「審計委員會運作管理辦法」 ▪ 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 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暨審查候選人資格案 ▪ 擬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競止之限制案 ▪ 本公司 112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日期 (屆 次)	決議事項	
112/11/01 (第 7 屆第 1 次)	通過	▪ 推選董事長案 ▪ 委任本公司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委員案
112/11/10 (第 7 屆第 2 次)	通過	▪ 113 年度稽核計劃案 ▪ 訂定「內部人資料申報作業管理辦法」案 ▪ 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 訂定「申請暫停即恢復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作業程序」案 ▪ 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案 ▪ 擬訂定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案
112/11/23 (第 7 屆第 3 次)	通過	▪ 擬更換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案
113/1/19 (第 7 屆第 4 次)	通過	▪ 113 年度預算案 ▪ 113 年度金融機構授信額度案 ▪ 112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案 ▪ 113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案
113/3/7 (第 7 屆第 5 次)	通過	▪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 擬訂定本年度除息基準日及現金股利發放日案 ▪ 112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暨委任報酬 ▪ 本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評估案 ▪ 擬修訂「公司章程」案 ▪ 擬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 擬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案 ▪ 擬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 擬訂定「道德行為準則」案 ▪ 擬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 擬訂定「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 擬訂定「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案 ▪ 擬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 113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事宜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 稱	會計師 姓 名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林 政 治	112/01/01 至 112/12/31	3,550	0	3,550	
	林 心 彤					

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另揭露下列資訊

-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2 月 25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寇 崇 善	500,283	—	308,580	—	—	—
董 事	賴 正 時 (註 2)	—	—	—	—	—	—
董 事	盧 俊 宏 (註 1)	(479,250)	—	185,537	—	—	—
法人董事 代 表 人	吳 昇 憲 (註 2)	15,892	—	36,046	—	—	—
法人董事 代 表 人	黃 俊 育	48,510	—	45,928	—	—	—
法人董事 代 表 人	吳 吉 祥 (註 1)	58,904	—	22,580	—	—	—
法人董事 代 表 人	蔡 志 誠 (註 1)	12,359	—	32,701	—	—	—

職 稱	姓 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2 月 25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獨立董事	劉子猛(註2)	—	—	—	—	—	—
獨立董事	任秀妍(註2)	—	—	—	—	—	—
獨立董事	潘正芬(註2)	—	—	—	—	—	—
監察人	鄭淑蕙(註3)	(618,515)	—	112,524	—	—	—
監察人	張勝賢(註3)	—	—	—	—	—	—
法人董事 暨大股東	日 揚 科 技 (股) 公 司	1,261,556	—	517,419	—	—	—
技 術 長	曾 信 華	—	—	186,000	—	—	—
副總經理	潘 彥 儒	—	—	(70,570)	—	—	—
副總經理	洪 本 原	—	—	135,681	—	—	—
業 務 處 協 理	林 慈 軒	—	—	20,000	—	—	—
稽 核 室 協 理	廖 玉 絹	—	—	30,000	—	—	—

註1. 董事盧俊宏先生、吳吉祥先生、蔡志誠先生已於112年11月1日經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後卸任。

註2. 法人董事代表人吳昇憲先生，董事賴正時先生，獨立董事劉子猛先生、任秀妍女士、潘正芬女士於112年11月1日股東臨時會改選後新任。

註3. 本公司已於112年11月1日股東臨時會增選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能。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

單位：股

姓 名	股 權 移 轉 原 因	交 易 日 期	交 相 對 易 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 易 價 格
洪本原	出售	112.06.27	洪幼珊	兄妹	10,000	60
洪本原	贈與	112.07.07	洪揚	父子	10,000	—
洪本原	贈與	112.07.07	洪郭桂美	母子	15,000	—
潘彥儒	贈與	112.06.27	林承敏	配偶	180,000	—
潘彥儒	贈與	112.06.28	潘姿岐	姊弟	80,000	—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 年 2 月 25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明田	10,189,353	33.29%	—	—	—	—	吳明田	代表人	—
	409,273	1.34%	—	—	—	—			
寇崇善	2,418,866	7.90%	1,155,780	3.78%	—	—	馬蕙明	配偶	—
鄭淑蕙	1,703,909	5.57%	—	—	—	—	無	無	—
馬蕙明	1,155,780	3.78%	2,418,866	7.90%	—	—	寇崇善	配偶	—
原見科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盧俊宏	898,398	2.94%	—	—	—	—	盧俊宏	代表人	—
	686,287	2.24%	—	—	—	—			
德麥思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889,317	2.91%	—	—	—	—	無	無	—
盧俊宏	686,287	2.24%	—	—	898,398	2.94%	原見科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
匯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67,363	1.85%	—	—	—	—	無	無	—
郭罔成	507,371	1.66%	—	—	—	—	無	無	—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486,664	1.59%	—	—	—	—	無	無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註1)	100%	—	—	(註1)	100%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註1)	100%	—	—	(註1)	100%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註1)	100%	—	—	(註1)	100%
實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71	15.18%	—	—	1,271	15.18%
フィネステクノロジー株式会社	9,000	100%	—	—	9,000	100%

註1 係有限公司無股數資料。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13年2月25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股數	金額
99.09	10	5,000	50,000	1,350	13,500	設立資本 13,500 仟元	無	99年9月21日 經授中字第 09932606460 號
101.12	10	5,000	50,000	3,500	35,000	現金增資 21,500 仟元	無	101年12月10日 經授中字第 10132798380 號
104.09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無	104年9月24日 經授中字第 10433768160 號
106.09	10	8,000	80,000	5,500	55,000	盈餘轉增資 5,000 仟元	無	106年9月12日 經授中字第 10633541680 號
107.01	40	15,000	150,000	8,000	80,0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107年1月30日 經授中字第 10733055690 號
	10					退還股款 5,000 仟元		
108.06	10	15,000	150,000	8,800	88,000	盈餘轉增資 8,000 仟元	無	108年6月17日 經授中字第 10833358600 號
109.05	10	15,000	150,000	12,320	123,200	盈餘轉增資 35,200 仟元	無	109年5月15日 經授中字第 10933263140 號
110.05	10	50,000	500,000	17,248	172,480	盈餘轉增資 49,280 仟元	無	110年5月6日 經授中字第 11033272560 號
111.01	10	50,000	500,000	19,468	194,686	股份轉換 22,206 仟元	無	111年1月5日 經授中字第 11033815040 號
111.06	10	50,000	500,000	22,919	229,919	盈餘轉增資 29,203 仟元	無	111年6月1日 經授中字第 11133321650 號
	29.194					員工酬勞 6,030 仟元		
111.06	10	50,000	500,000	23,291	232,91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0 仟元	無	111年6月22日 經授中字第 11133364000 號
111.11	32.2	50,000	500,000	24,287	242,879	員工認股權 9,960 仟元	無	111年11月24日 經授中字第 11133722530 號
112.05	45	50,000	500,000	26,287	262,879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112年5月1日 經授中字第 11233250480 號
112.05	10	50,000	500,000	29,035	290,353	盈餘轉增資 13,144 仟元	無	112年5月22日 經授中字第 11233291050 號
	29.86					員工酬勞 14,330 仟元		
112.07	26.44	50,000	500,000	30,603	306,033	員工認股權 9,680 仟元	無	112年7月3日 經授中字第 11233388000 號
	33.84					員工認股權 6,000 仟元		

113 年 2 月 25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30,603,304 股	19,396,696 股	50,000,000 股	本公司股票非屬上市或上櫃股票

(二)股東結構

113 年 2 月 25 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	—	16	512	—	528
持有股數	—	—	14,619,118	15,984,186	—	30,603,304
持股比例	—	—	47.77%	52.23%	—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3 年 2 月 25 日；單位：股；%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96	11,521	0.04%
1,000 至 5,000	219	504,268	1.66%
5,001 至 10,000	64	493,249	1.61%
10,001 至 15,000	34	414,639	1.35%
15,001 至 20,000	19	352,983	1.15%
20,001 至 30,000	27	649,211	2.12%
30,001 至 40,000	10	356,022	1.16%
40,001 至 50,000	8	353,615	1.16%
50,001 至 100,000	14	1,091,922	3.57%
100,001 至 200,000	14	2,112,478	6.90%
200,001 至 400,000	7	2,116,652	6.92%
400,001 至 600,000	9	4,204,834	13.74%
600,001 至 800,000	1	686,287	2.24%
800,001 至 1,000,000	2	1,787,715	5.84%
1,000,001 以上	4	15,467,908	50.54%
合 計	528	30,603,304	100.00%

註：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3 年 2 月 25 日；單位：股；%

股 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89,353	33.29%
寇崇善	2,418,866	7.90%
鄭淑蕙	1,703,909	5.57%
馬蕙明	1,155,780	3.78%
原見科技投資有限公司	898,398	2.94%
德麥思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889,317	2.91%
盧俊宏	686,287	2.24%
匯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67,363	1.85%
郭圀成	507,371	1.66%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486,664	1.5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項 目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95.30
	最低		未上市/櫃	75.64
	平均		未上市/櫃	81.48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9.86	29.92
	分配後		25.53	27.1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4,148	29,031
	每股盈餘(註 1)		5.51	3.55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4.33	2.8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元)	0.54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2)		未上市/櫃	21.78
	本利比(註 3)		未上市/櫃	27.62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4)		未上市/櫃	3.62%

註 1：每股盈餘之計算：(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111 年度及 112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由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所分配予股東之紅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為股利發放原則，惟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時，得決議全數轉入保留盈餘不予分配。盈餘分配時，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以現金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時，或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發給現金，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提撥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 85,689 千元，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2.8 元，股東現金股利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有股數，將於 113 年 6 月 7 日發放。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另得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額。

員工酬勞分配之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訂之。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依公司章程所定之成數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董事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113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議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新台幣 22,319 千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2,976 千元。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年度未擬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員工酬勞分配案業經 112 年 3 月 10 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4,266 千元(現金分派)、員工酬勞 42,789 千元(股票分派)，與帳上估列數尚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買回公司股份。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公司債辦理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特別股辦理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13 年 3 月 31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12 年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單位數	申報生效日期：不適用 總單位數：2,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 1,000 股)
發行日期	112 年 4 月 3 日
存續期間	112 年 4 月 3 日至 116 年 4 月 3 日(4 年)
已發行單位數	2,000 單位
尚可發行單位數	0 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6.54%
得認股期間	114 年 4 月 4 日至 116 年 4 月 3 日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114 年 4 月 4 日至 116 年 4 月 3 日：50% 115 年 4 月 4 日至 116 年 4 月 3 日：5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新台幣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2,000單位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每股45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6.54%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對每股盈餘產生5.78%之稀釋效果，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3年2月25日 單位：股；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經理人	策略長	寇崇善	558,000	1.82%	—	—	—	—	558,000	45	25,110,000	1.82%
	總經理	盧俊宏										
	技術長	曾信華										
	副總經理	潘彥儒										
	副總經理	洪本原										
	業務處協理	林慈軒										
	稽核室協理	廖玉絹										
員工	特助	焦元煜	362,000	1.18%	—	—	—	—	362,000	45	16,290,000	1.18%
	副協理	楊崧斌										
	資深經理	徐傑賢										
	資深經理	汪毅暉										
	經理	林意淵										
	經理	黃經堡										
	經理	李政娟										
	課長	吳振礎										
	課長	余正雄										
	課長	紀茂盛										

(三)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情形。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依經濟部登記所載之主要營業項目如下

營業項目代碼	營業項目
CA04010	表面處理業。
F106030	模具批發業。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C901010	陶瓷及陶瓷製品製造業。
CA05010	粉末冶金業。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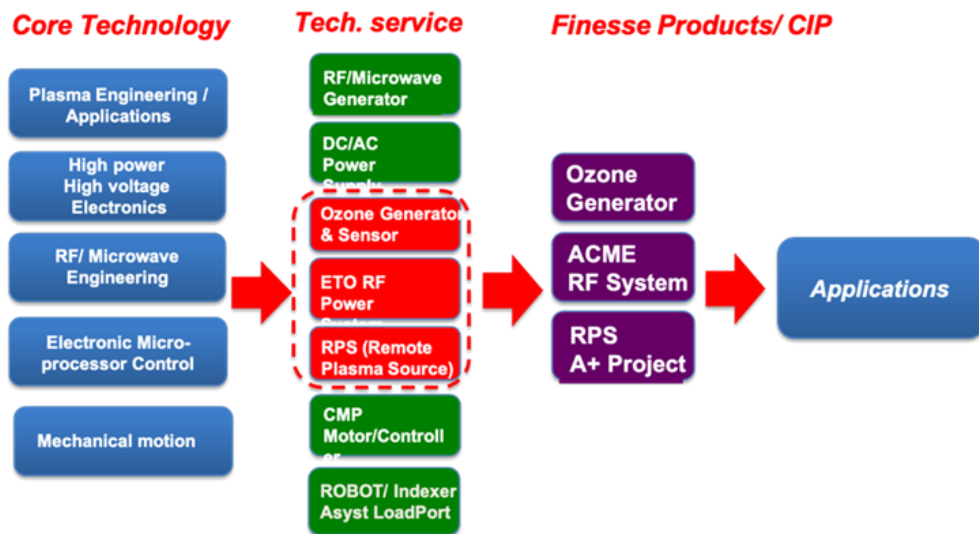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11 度		112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半導體設備子系統銷售	316,465	42.05%	346,888	47.67%
半導體設備技術服務	436,183	57.95%	380,862	52.33%
合 計	752,648	100.00%	727,750	100.00%

3.公司目前之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 A. 半導體及光電產業製程設備電子副系統技術服務及銷售。
- B. 自有品牌半導體製程臭氧供氣系統。
- C. 自有品牌半導體製程遠端電漿產生器。
- D. 自有品牌半導體製程高效節能射頻電源。
- E. 半導體製程電漿特性量測及分析。



本公司以射頻、微波、電漿技術及應用、高電壓、電子電路及微處理器控制等技術為核心，提供半導體製程相關遠端電漿源、射頻電源、微波源、臭氧產生器等關鍵系統之零組件供應與技術服務。為國際半導體製程大廠及國內外半導體製造公司之供應商。近年來更加強研發，朝向建立品牌產品而努力，希望為台灣半導體設備在地化盡一份力量。

其中高效率節能射頻電源已通過半導體製程大廠之製程認證，並正式導入其重要量產製程，現已被國內外公司採用為標準設備。此外本公司亦研發成功應用於原子層沉積(Atomic layer deposition, ALD)之臭氧供氣系統，業已成功進入市場。



Acme 射頻
電源系統



ALD 臭氧系統



遠端電漿源

品牌產品簡介如下：

A. 高效率節能射頻電源(RF Generator System)：

本產品用於半導體 CVD 製程中(HDP system)，取代老舊且維護不易的舊式傳統電源。由於舊系統電源為真空管式設計，除了需使用高壓電源外，元件老化與異常頻率極高。為解決此一問題，本公司開發出高效率節能射頻電源取代之，命名為 ACME 系統，其中包括兩部 2MHz, 5.5 KW 及一部 13.56 MHz, 5.5 KW 電源，其效率高達 85%。

B. 先進臭氧供氣系統(Advanced Ozone System)：

本公司自主開發的先進臭氧供氣系統 AOS-6800 用於原子級層沉積 (Atomic layer deposition, ALD) 製程，其中包括自製之臭氧產生機、濃度的檢測器、背壓控制及系統回饋控制器，可精確提供製程設定的流量及濃度的臭氧。業已獲得 SEMI S2 認證，並通過 ALD 主要設備廠認證及終端客戶驗證。

C. 遠端電漿源(Remote Plasma Source)：

本公司完成經濟部 A⁺研發計劃，導入新物理及電路設計，成功實現新型高穩定之遠端電漿源。其應用於在半導體製程，包括 CVD 腔體清潔、沉積鍍膜、去光阻。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研發重點 產品	計劃目標
半導體製程 臭氧供氣系 統	A. 研發特殊鍍膜處理，穩定臭氧產生效率，提高濃度並延長臭氧產生器之使用壽命。 B. 持續開發半導體廠用高濃度臭氧傳感器技術。 C. 開發新一代耐高濃度臭氧壓力調節器、多通道臭氧控制器等臭氧關鍵零組件。 D. 研發完整半導體製程高濃度臭氧供氣系統。 E. 開發奈米世代製程之 ALD 臭氧產生器。 F. 開發純臭氧(濃度 100%)系統。
遠端電漿源	A. 開發改善既有遠端電漿源相關電路、反應腔體，以提升現行遠端電漿源設備功能及壽命。 B. 運用新物理機制研發高穩定性高性能之遠端電漿源產生技術。 C. 開發遠端電漿源監測設備。
半導體製程 電源	A. 開發半導體製程使用之高功率節能射頻電源機組。 B. 開發半導體製程使用之微波電源。
射頻匹配器	研發半導體製程之固態元件式射頻匹配器。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銷售及服務主要領域為半導體產業。以下針對半導體產業之現況及發展分析如下：

根據國際研究暨顧問機構 Gartner 所發布的半導體市占率分析報告，2022 年全球半導體廠營收合計約為 6,017 億美元。相較於 2021 年的 5,950 億美元，僅增長了 1.1%，與 2021 年驚人的 25% 增長率相比，增幅明顯下滑。這說明 2022 年整體半導體市場的增長狀況較為緩慢。在 2022 年的全球前十大半導體廠營收中，約佔了全球半導體市場的 53.9%，總額達到 3,242 億美元。然而，在這份排名中，三星電子仍然穩坐全球最大廠的寶座，但其實際收入從 2021 年的 731.97 億美元下降了 10%，跌至 655.85 億美元，主要是受到 DRAM 和 NAND 需求下降的影響。英特爾在排名中維持第二位，而 SK 海力士以 362.29 億美元位居第三，較 2021 年下降了 2.6%。高通則以驚人的 28.3% 增長率排名第四，達到 347.48 億美元。排名第七的是 AMD，其營收為 232.85 億美元，且同比增長率高達 42.9%。總體而言，2022 年的半導體產業市場呈現緩慢增長的趨勢。雖然全球前十大半導體廠在市場佔有率上仍佔據主導地位，但各家公司的表現卻有所不同。三星電子保持領先地位，而高通和 AMD 則在業績上取得顯著的增長，顯示出半導體產業充滿著變動與挑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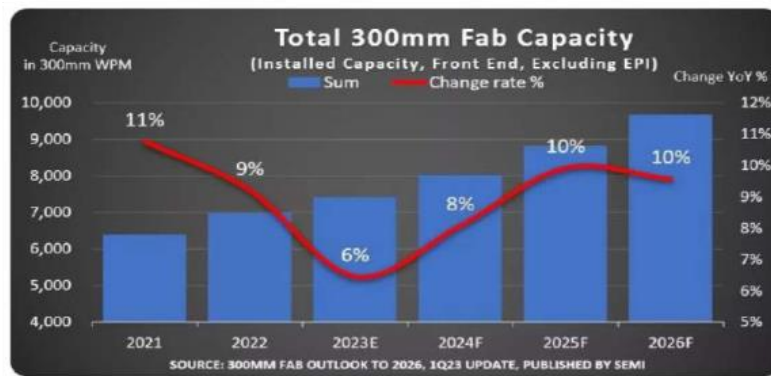
SEMI 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於北美國際半導體展 SEMICON West 2023 公布《年中整體 OEM 半導體設備預測報告》，預估全球半導體製造設備銷售總額將先蹲後跳，今 2023 年較 2022 年創紀錄的 1,074 億美元下滑 18.6% 至 874 億美元，並預測將於 2024 年出現反彈力道，在前段及後段部門共同驅動下，再次回到 1,000 億美元水準。SEMI 全球行銷長暨台灣區總裁曹世綸分析，半導體設備市場歷經多年歷史性榮景後，2023 年進入調整期，透過高效能運算和遍地開花的聯網商機領軍，將可望於明年出現強勁反彈，對市場長期穩健成長預測保持不變。

根據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SEMI)公布的最新全球晶圓廠預測報告(World Fab Forecast)，在汽車和高速運算(HPC)等領域的需求推動下，預計 2021 年到 2023 年間全球將有多達 84 座晶圓製造廠開始興建，預計總投資額將超過 5 千億美元(約新台幣 15.27 兆元)。這份預測報告由 SEMI 提供，涵蓋了全球 1470 家廠房和產線，其中包括預計在 2022 年及未來可能投入生產的 162 座廠房和產線。預計在 2022 年，全球將有 33 座晶圓製造廠開始興建，創下歷年新高，而到了 2023 年，預計還會有 28 座新廠動工。從地區來看，在美國晶片法案的推動下，政府的投資將催生新的晶圓製造廠並支援供應商生態系統。SEMI 預測，2021 年到 2023 年間，美洲地區將有共計 18 座新廠開工興建。然而，中國大陸的新廠興建數量仍然超越其他地區，預計將有多達 20 座成熟製程的新廠投入運營。同時在歐洲晶片法案的推動下，歐洲及中東地區的半導體新廠投資也有望創下新高，2021 年到 2023 年間將有 17 座新廠開工興建。而且台灣預計將有 14 座新廠動工，日本及東南亞地區分別將有 6 座新廠，而韓國則有 3 座新廠開工興建。這份報告顯示出，全球半導體產業仍處於快速擴張的階段，對於晶圓製造廠的需求持續增加，並且各地區都積極推動投資，以滿足日益增長的市場需求。



資料來源：SEMI (World Fab Forecast Report, 4Q22 update)，2022/12

根據 SEMI 於 2023 年 3 月發布的「12 吋晶圓廠至 2026 年展望報告(300mm Fab Outlook to 2026)」，全球半導體製造商計劃在 2026 年推升 12 吋晶圓廠的產能，達到每月 960 萬片，創下歷史新高。在 2021 年和 2022 年連續兩年大幅增長後，2023 年由於記憶體和邏輯元件需求疲軟，擴張速度將有所趨緩。在預測期間 2022 年至 2026 年，晶片製造商將持續增加 12 吋晶圓廠的生產能力，以滿足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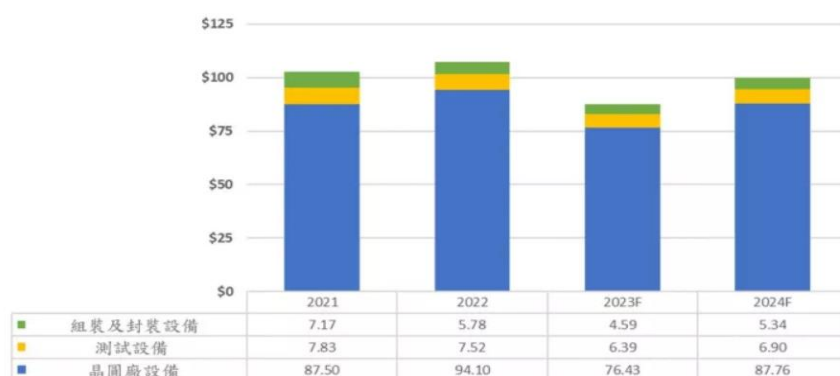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SEMI ((300mm Fab Outlook to 2026, 1Q23 update) , 2023/03

根據台灣工研院產科國際所的預估，由於半導體應用需求的增長以及地緣政治因素，全球晶圓廠擴建潮在 2022 年至 2025 年間預計將持續，估計會新增 41 座新廠動工。在台積電、三星、英特爾、美光、德州儀器等大規模投資美國擴產的影響下，未來三年美國新增晶圓廠的總數將達到九座，其中包含八座 12 吋廠和一座 8 吋廠。地緣政治因素促使各國對本土半導體生產的意識提高，半導體資源逐漸成為各國戰略物資。晶圓代工廠除了考慮商業和成本結構外，還必須考慮各國政府的補助政策，滿足客戶對本地生產的需求，同時又要保持供需平衡。因此，未來晶圓代工廠的營運關鍵將在於產品的多元性和定價策略。

根據 SEMI 發布的全球半導體設備年終預測 (Year-End Total Semiconductor Equipment Forecast – OEM Perspective)，2022 年全球半導體設備支出持續成長，市場規模年增長了 6%，達到 1,085.4 億美元，再次創下新高。其中，晶圓廠設備市場的年增長率達到 8%，達到 948 億美元，超出預期。然而，封測廠由於下半年接單狀況轉弱，提前修正了投資計劃，導致封裝設備市場年減少了 15%，達到 61.1 億美元，測試設備市場也年減少了 3%，達到 76.3 億美元。SEMI 預期由於全球消費性電子產品進入庫存修正階段，導致市場前景的不確定性增加，進而使得半導體廠商減少了資本支出。

另依 2023 年 7 月 SEMI 發布的全球半導體設備業預測報告，預估 2023 年半導體設備銷售總額將下滑 18.61%至 874 億美元，主要來自於晶圓廠設備(包括晶圓加工、晶圓廠設施和光罩設備)銷售總額下滑 18.8%至 764 億美元。然而，SEMI 對於未來展望樂觀，他們預測隨著庫存調整結束，2024 年半導體設備業則有望迎來復甦，SEMI 預估將以 14.48%的年增率成長，其中尤以晶圓廠製程相關機台 14.8%成長率為三大類別設備中最為顯著。

全球半導體設備銷售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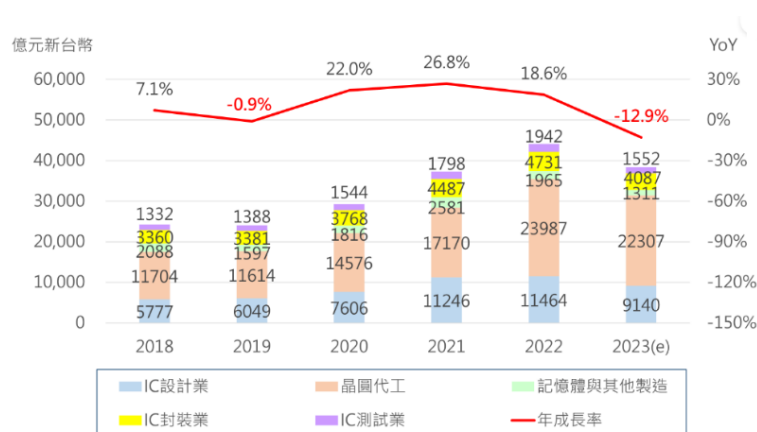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SEMI 設備市場報告(EMDS)，2023 年 7 月

台灣擁有完整的產業鏈結構和全球領先的技術地位，根據台灣半導體產業協會(TSIA)及工研院產科國際所的統計，2022 年台灣半導體產業的產值達到 4.84 兆元(約 1,623 億美元)，較 2021 年成長了 18.5%，這個增長率高於全球半導體市場的 3.2%，並佔全球半導體產值的 28.3%。

2023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受到總體經濟疲弱、通膨的增長，產業進入庫存調整階段，供過於求以及消費性終端市場需求的減弱，台灣半導體市場亦同步受到影響，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 MIC 預估 IC 設計與記憶體產業面臨供過於求的困境，分別衰退 25.43%、49.89%，晶圓代工也下修至衰退 7.53%，連帶影響 IC 封測衰退 15.76%，使 2023 年台灣半導體市場產值將有 12.9%的衰退。

台灣半導體市場規模趨勢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2023 年 7 月

展望 2024 年，隨著高效能運算(HPC)和汽車領域對半導體長期需求仍持續看漲，以及一系列新興應用(如 ChatGPT)推波助瀾下，台灣於晶圓代工、IC 設計及 IC 封裝產值全球市佔率皆位居全球前二名，因此 2024 年台灣半導體市場產值可望恢復成長趨勢。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業務及產品屬於半導體製程設備產業，而半導體製程設備產業主要分為三大部份：

第一部份 製程機台：

如前段製程的蝕刻機、PVD、CVD 鍍膜機、離子植入機、或後段的清洗機等等；主要廠商為 Applied Materials、Lam Research、TEL..等等。AMAT 2023 年的營收高達美金 190 億。

第二部份 零部件：

指的是構成製程機台的組件，如真空閥門、氣體流量計、壓力計、真空 pump、射頻電源、匹配器、電漿源、臭氧產生機等等。主要的廠商如 MKS、VAT、Advanced Energy...等等。MKS 2023 年的營收高達美金 35.5 億。

第三部份 技術服務：

半導體製造需要高性能、高妥善率的設備，因此必須持續進行高效率的製程機台及零部件的維護及維修。另一方面也需要對既有設備及零部件持續進行改善提高性能及妥善率。這方面除了製程機台原製造商提供服務外，同時由此產生專注在提供專業技術服務的公司。隨半導體產業的大規模成長技術服務已成為重要產業，如半導體設備龍頭 Applied Material(AMAT)的 2022 年年收入分析，其中技術服務 (Applied Global Service) 營收高達美金 55.4 億，佔 AMAT 營收 22%。

以產業而言，半導體製程機台製造商和半導體生產商構成上下游的關係，而本公司的業務包括半導體製程設備產業中的“技術服務”及”零部件”兩個部分，銷售對象可為半導體製程機台公司或半導體生產公司，目前本公司前 10 大客戶多為國際半導體製程機台設備與半導體生產公司。

就產業上、中、下游關係，說明如下：如客戶是半導體製程機台製造商，本公司即是國際半導體設備大廠之供應商。如此本公司與半導體製程機台製造商、半導體生產商構成上、中、下游的結構。如客戶是半導體生產的公司，則本公司屬於上游的供應鏈。

如果以產品製造而言，本公司製造半導體製程部件及副系統如遠端電漿源、射頻電源、微波源、臭氧產生器等。原材料如金屬、塑料、金屬部件、電子元件之供應商及提供機械加工服務的供應商為上游，本公司則為中游，而下游終端客戶則為全球各大半導體設備製造商及半導體生產商。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射頻電源、臭氧產生器、遠端電漿源，其發展趨勢分述如下：

A. 射頻電源

在半導體製程中射頻電源的用途主要在於激發電漿及提供製程晶圓的偏壓。而在半導體製程有提高電漿密度及降低電漿電位的發展趨勢，解決方案是提高射頻功率源的輸出頻率，由現行 13.56 MHz，提高到 27 MHz，甚至更高。如在學術研究上已有探討利用 500 MHz 的蝕刻製程，結果顯示在蝕刻的方向性有非常好的表現。而在晶圓的偏壓方面，則以產生高精度的小脈衝式的訊號為方向，希望使得入射離子能量分佈減少，以提高蝕刻選擇性。除此之外，因應節能要求，高效率(>80%)已是必要的性能。

B. 臭氧供應系統

在半導體製程發展中發現提高臭氧濃度具有優勢，例如在 ALD 中，高濃度臭氧可大幅降低製程溫度，及提高成膜的品質。另一方面，在現行技術中使用混合少量 N_2 氣體以提升臭氧濃度的方法在有些新製程中不被接受，因為會產生 NO_x 造成問題。針對如何無混合 N_2 氣體並產生高濃度臭氧是臭氧供氣系統的趨勢。

C. 遠端電漿源

現行半導體製程使用之遠端電漿源系採用 400 kHz switch power 技術以電感耦合的機制產生高密度電漿，進而有效解離高流量 NF_3 氣體 (>90%)參與製程反應。另一方面為防止電漿中的氟活化粒子和金屬腔反應，必須採取陽極化的技術在腔體表面形成保護的氧化膜。但因為反應氣體溫度可超過 2000 度，陽極膜極易損壞，造成放電及產生微粒污染。在電漿激發機制方面，電感耦合的機制必須在一定電漿密度下才能達到，而當操作條件變化時，如導入反應氣體造成壓力短時間變化，電漿密度下降，此時電感耦合條件不足，系統會轉為電容耦合，如此電漿濃度下降，可造成 NF_3 解離降低，甚至電漿熄滅。因此技術發展上以研發出能耐高温 NF_3 電漿環境的保護膜，及新機制提高電漿穩定度是重點。

針對前述三項產品之技術發展趨勢正是本公司研發重點，現已專案執行中，部份專案已有成果。

4. 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的業務包括半導體製程設備產業中"技術服務"和"零部件"兩個部分。下面將對這兩個部分的競爭情況進行分析：

A. 技術服務

在技術服務方面，本公司擁有廣泛的客戶群，包括國內所有半導體和光電廠，以及國際知名公司如 Intel、Micron 和 Panasonic 等。本公司在技術服務項目上已成為客戶供應鏈的重要一環，具有競爭優勢並在一定市場佔有率。特別值得一提的是，本公司成為國際半導體設備大廠臭氣產生器的全球唯一合作技術服務廠商，這進一步增強了公司的競爭地位。

此外，在關鍵製程組件方面，本公司擁有技術領先優勢。除了在臭氣產品方面具有優勢外，與國外廠商的技術合作亦使得本公司在 E-chuck (靜電吸盤) 的技術服務領域擁有競爭優勢。這些優勢讓本公司能夠提供高質量的技術服務，滿足客戶的需求，並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取得優勢地位。

B. 零部件(品牌產品)

本公司在半導體設備部件方面的主要產品包括射頻電源、臭氣產生器和遠端電漿源。雖然這些領域仍由國際大廠主導市場，但本公司通過長期技術服務相關產品和與客戶的密切互動，深刻了解國際大廠產品的缺點。因此，本公司針對客戶需求提出解決方案並進行相應的產品設計，開發出擁有特性和優勢的品牌產品。

例如，本公司研發了高效節能的射頻電源，以滿足客戶對節能的要求，在與國際品牌相比較後贏得了市場。雖然本公司無法在所有領域與國際大廠全面競爭，但在特定產品領域的研發成果取得了市場上的重點突破。

綜上所述，本公司在半導體製程設備產業中擁有優勢的技術服務和特點突出的品牌產品。通過成為客戶供應鏈的重要一環，與國際知名公司的合作，以及在特定產品領域的技術領先地位，本公司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保持著一定的競爭優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專注於射頻/微波、電漿技術及應用、高電壓、電子電路及微處理器控制等高科技領域，作為核心技術。我們提供半導體製程相關的遠端電漿源、射頻電源、微波源、臭氧產生器等關鍵系統的零部件供應和技術服務。這些產品是國際級領先大廠的半導體設備，因此所涉技術層次非常高，本公司必須與這些技術水平對接，才能有效解決相關產品的問題。

在技術層面，本公司涉及高功率射頻放大電路、高密度電漿激發電路及反應腔製造、臭氧高電壓高功率振盪功率源等等。這些領域的研發需要高度專業的技術知識和豐富的經驗。

為了保持技術領先地位，本公司擁有台灣、大陸、日本和美國的專利技術。此外，與多個學術單位進行合作計畫，能夠更快速地掌握相關技術並提升研發競爭力。

在研究發展方面，本公司致力於研發具有優勢的自有品牌產品，並希望為台灣在半導體設備自主化方面做出貢獻。我們的研究方向包括：

- A. 高頻高效率射頻電源：研發高頻率和高效率的射頻電源，以提高設備性能和能源利用效率。
- B. 高濃度無N₂之臭氧供氣系統：開發高濃度且無氮氣(N₂)的臭氧供應系統，以確保製程的穩定性和高品質的產品。
- C. 高穩定性低粒子污染之遠端電漿源：研製具有高穩定性和低粒子污染的遠端電漿源，以確保製程的精密控制和良好的製程品質。

這些研究方向將有助於本公司在技術創新和產品開發方面取得優勢，並為半導體設備產業的進步做出積極的貢獻。

2. 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 3 月 31 日	
	人 數	比 例 (%)	人 數	比 例 (%)	人 數	比 例 (%)
博 碩 士	5	46	9	47	9	50
大 專	6	54	10	53	9	50
高 中	0	0	0	0	0	0
合 計	11	100	19	100	18	100

3. 最近 5 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研 究 費 用	(註)	13,874	22,624	36,285	36,581
營 業 收 入		470,506	590,581	752,648	727,750
佔營業收入 比 例 (%)		2.95	3.83	4.82	5.03

註：本公司 108 年度未編製合併財報。

4. 最近 5 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 度	產 品 名 稱
109 年	● ACME RF Power System(半導體製程所需射頻電源系統)
111 年	● AOS 6800 Ozone System (臭氧供應系統)
112 年	● 高濃度臭氧生成反應腔 ● 臭氧發生系統主控模組 ● 高濃度臭氧壓力調節閥(SEMI S2 認證中) ● 高濃度臭氧傳感器(SEMI S2 認證中) ● 高濃度高流量臭氧供應系統 (目前正在進行產品功能驗證中) ● 既有遠端電漿源相關控制電路改善方案 (目前正在進行可靠性驗證中)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業務發展從創業初期以技術服務為主，到現階段以技術服務與推展自有品牌產品為重點，再下一階段目標則是建立品牌，並成為國際半導體系統設備商 OEM 及 ODM 夥伴。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 擴展技術服務

在短期內，著重向國際半導體系統設備商和半導體生產客戶推展核心技術的技術服務。這需要與客戶建立緊密的合作夥伴關係，了解他們的需求和挑戰，並提供量身定製的解決方案。重點是快速建立市場聯繫，增加曝光度，以及贏得客戶信任，成為客戶在技術服務上的首選解決方案提供者。

B. 推廣自有品牌產品

針對國際大廠產品的弱點，推廣公司自有品牌產品。這需要進行充分的市場調查和競爭分析，確定自有品牌產品的優勢和獨特之處。隨著客戶對自有品牌產品的肯定，逐步擴大市場滲透率。這也可以藉此機會提高品牌知名度，增加公司在半導體行業的影響力。

C. 成為領導品牌

專注於發展半導體製程射頻電源、臭氧供氣系統及遠端電漿源的領導品牌。這些領域在半導體製造過程中至關重要，市場需求穩定。通過提供高品質的產品和解決方案，滿足客戶的要求，進一步鞏固公司在這些領域的地位。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 建立品牌貢獻台灣半導體自主化

著重於品牌建立，以向國際市場展示台灣在半導體設備自主化方面的貢獻。這包括在行業會展上展示技術創新、參與國際標準制定，以及發表專業論文等。通過這些行動，公司可以在國際舞台上獲得更多認可，樹立品牌形象，進一步拓展全球市場份額。

B. 成為供應鏈中的重要環節

推動品牌效應，使公司成為國際半導體系統設備供應鏈中的重要環節。這涉及與更多 OEM/ODM 廠商建立合作夥伴關係，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確保在供應鏈中的地位穩固。同時，公司也持續不斷加強在技術研發和創新方面的投入，以保持競爭優勢。

C. 佈局海外市場

面對半導體產業的全球化趨勢，公司與重要客戶合作，佈局海外市場。這包括在海外建立技術服務中心、銷售據點和合作夥伴網絡，以滿足當地客戶的需求。通過在全球範圍內擴大業務，公司可以分散風險，開發新的增長機會。

D. 推動國際合作及併購策略

為了取得更多的技術和市場份額，公司將推動國際合作及找尋併購機會。藉與其他在相關領域的國際公司進行合作，可以共享資源和技術，加速創新和發展。同時，通過併購具有相關技術和市場份額的公司，可以快速擴大業務規模，實現向國際級公司的發展目標。

以上是從業務推展角度擴大所提出的短期和長期發展計畫，旨在幫助公司在半導體行業中取得競爭優勢，並在國際市場上獲得更多機會和成就。這些計畫需要緊密合作，持續創新，以及不斷學習和調整以應對變化的市場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 年度		111 年 度		112 年 度	
		銷 貨 金 額	%	銷 貨 金 額	%
內 銷		632,138	83.99	594,580	81.71
外 銷	亞 洲	105,173	13.97	91,584	12.58
	美 洲	7,622	1.01	5,313	0.73
	歐 洲	7,715	1.03	36,273	4.98
	小 計	120,510	16.01	133,170	18.29
合 計		752,648	100.00	727,750	100.00

2.市場占有率

在技術服務方面，本公司業務範圍為國內半導體相關產業之公司，客戶群不乏知名半導體大廠，在相關產品上有一定的市場佔有率。而在國際市場上雖然已進入國際大廠如 Intel、Micron 及 Panasonic 等，但市佔率仍然較弱。在國際系統設備製造商方面，本公司成為國際大廠全球唯一臭氧產生器技術服務之供應商。本公司於 2023 年起籌建日本及美國營運中心推動海外市場，將能有效提升海外市場之佔有率。

在品牌產品方面，本公司的高效率節能射頻電源系統 (ACME)已成功使用在重要國際品牌 HDPCVD(高密度電漿輔助化學氣相沉積)製程設備上，在全球市場上成為替換原有電源系統的主要選項，2023 年度系統安裝套數超過 100 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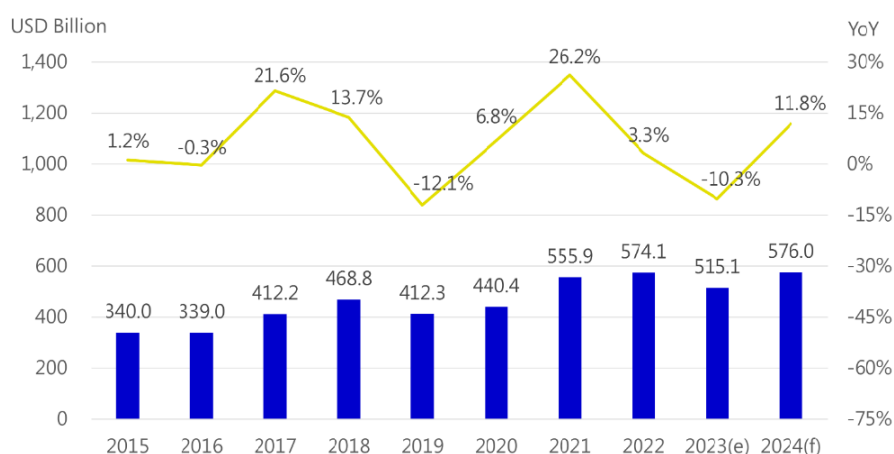
在 ALD 臭氧供氣系統方面，市場推廣順利，一年內已銷售超過 30 套。但在相關市佔率上很小，屬於初期階段。另一方面，遠端電漿源(RPS)則尚在市場驗證期，尚未銷售。

本公司半導體設備部件方面主要產品為射頻功率源，臭氧供氣系統，遠端電漿源，在這方面至今仍然是國際大廠的市場，但本公司基於長期技術服務相關產品及和客戶的互動中，深知國際大廠產品的缺點，針對客戶需求提出解決方案及設計，故品牌產品皆有其特性及優勢。例如針對客戶節能的要求，研發高效率節能射頻電源 Acme，在和國際品牌評比後贏得市場。本公司雖然無法和國際大廠做全面的競爭，但在特定產品上研發出特點，尋求重點突破取得市場，可望進一步提升其於全球之市佔率。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技術服務及自有品牌產品之市場未來需求及成長在於半導體產業未來發展，而半導體產業是全球經濟的重要組成部分，在許多領域都扮演著關鍵角色，包括資訊科技、通訊、工業、汽車、醫療保健等。隨著全球經濟的持續成長，半導體產業也將保持強勁的成長勢頭。展望 2024 年，隨著全球經濟復甦、電動汽車需求延續，且隨著人工智慧(AI)及雲端之應用迅速增加，WSTS 預估全球半導體市場將增長 11.8%，達到 5,760 億美元。綜觀上述，預期未來半導體市場持續成長帶動下，本公司之技術服務及產品之市場未來需求及成長應深具前景。

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趨勢



資料來源：WSTS(202306)，資策會 MIC 整理，2023 年 7 月

半導體產業的成長主要由以下因素驅動：

- 智慧型手機和其他可穿戴設備等消費電子產品的普及
隨著智慧型手機和其他可穿戴設備等消費電子產品的普及，對半導體的需求也隨之增加。智慧型手機是半導體最大的應用市場，其次是個人電腦、平板電腦和其他消費電子產品。
- 汽車和工業等其他垂直領域對半導體的需求增加
隨著汽車和工業等其他垂直領域對半導體的需求增加，半導體產業也將保持強勁的成長勢頭。汽車電氣化和自動化是推動半導體產業成長的重要因素。在工業領域，半導體被廣泛應用於工業自動化、機器人和其他領域。
- 5G 和人工智能等新興技術的發展
5G 和人工智能等新興技術的發展也將推動半導體產業的成長。5G 將需要大量的半導體，而人工智能將需要更高性能的二半導體。

- 半導體製造技術的進步

半導體製造技術的進步也將推動半導體產業的成長。半導體製造技術的進步，將使半導體的性能和功耗進一步提高，並降低成本。

然而，半導體產業也面臨一些挑戰，例如：

- 價格波動
- 貿易爭端
- 安全威脅

儘管面臨這些挑戰，半導體市場仍預計將在未來幾年繼續成長。以下是半導體產業未來發展的幾個趨勢：

- 需求增長：隨著全球經濟的持續成長，對半導體的需求將持續增長。
- 技術創新：半導體技術將繼續創新，以滿足日益複雜的應用需求。
- 產能擴張：半導體產業將繼續擴大產能，以滿足不斷增長的需求。
- 供應鏈重組：半導體產業的供應鏈將重新組合，以應對全球化和貿易爭端的挑戰。
- 安全威脅：半導體產業將面臨來自國家安全的威脅，需要加強安全措施。

綜觀上述，預期未來半導體市場持續成長帶動下，本公司之技術服務及產品之市場未來需求及成長應深具前景。

4.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競爭利基

A.擁有全球國際大廠客戶及利基型產品優勢

本公司在技術服務方面擁有獨特的競爭優勢，成為全球最大半導體設備供應商的策略夥伴，並獲得全球唯一臭氧產生器技術服務的之供應商。我們的前十大客戶包括全球最大的半導體設備商和晶圓代工廠，其業務佔公司營收的 70% 以上，為公司穩定增長的主要驅動力。

在品牌產品方面，本公司成功開發高效率節能射頻電源系統（Acme），並已在重要國際品牌 HDPCVD 設備上成功應用。這項創新產品已成為世界市場上替換原有電源系統的主要選項，在 2023 年度已安裝超過 100 套。

B.提供卓越的售後服務體系

本公司不僅提供卓越的產品，還提供整套服務，從與客戶接觸開始，就協助客戶充分利用現有的生產資源，並協助建立整套改善方案，以降低成本。在售後服務方面，本公司優先保障客戶權益，所有產品提供一年保固期，並提供快速的技術支援解決方案，強化客戶黏著度，以建立穩定、良好的合作關係。

C. 擁有研發競爭力並結合外部研究能量

本公司研發團隊具有豐富的經驗和自主技術能力，成員來自 UCLA、清大等知名學府，以及半導體國際設備商領先大廠。此外，我們與學界、工研院和國家奈米元件實驗室等研究單位合作，進一步提升研發競爭力。目前已有與清大和工研院的研發案合作，同時與日本百年企業和美國國際大廠合作科技專案，有助於我們的國際化發展。

D. 海外市場策略佈局

我們的策略佈局著眼於競爭利基，以加速在全球市場的佔有率：

- a. 我們積極開拓中國大陸市場，並在上海設立子公司，提供本土化服務，以因應中國市場的龐大商機。
- b. 響應國內重要客戶在海外建廠的需求，我們計畫於2023年下半年在日本和美國建立分公司，以進一步擴大海外市場份額。
- c. 同時，我們也將透過代理商進行韓國、新加坡、馬來西亞等地的業務開發，以全面佈局亞洲市場。

透過這些競爭利基的策略，本公司將在半導體行業中保持領先地位，同時拓展全球市場，實現可持續增長和長期成功。

(2)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A. 半導體產業持續快速發展需求強勁

半導體市場預計將以10.4%的複合年增長率(CAGR)成長至2028年。成長主要由以下因素驅動：

- 智慧型手機和其他可穿戴設備等消費電子產品的普及
- 汽車和工業等其他垂直領域對半導體的需求增加
- 5G 和人工智能等新興技術的發展
- 半導體製造技術的進步

在國內外半導體廠持續擴展，預計半導體設備零組件及維修市場將持續穩定之成長。

B. 接軌國際系統設備大廠供應鏈

本公司成為全球最大半導體設備供應商的策略夥伴，是其全球唯一臭氧產生器技術服務之供應商。近期亦將成為該廠商重要射頻組件之OEM及ODM 夥伴。此項合作將成為公司在技術及市場的長期發展之穩定動能。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關鍵電子零件供應不穩定及通膨形成營運挑戰：

a. 電子零件斷鏈：

Covid-19疫情造成部分電子零件供應不穩定，公司可提高材料安全庫存量以應對，同時尋找替代品以減輕零件斷鏈的壓力。

b. 材料成本上升：

應對通膨造成的材料成本上升，公司可以協調與客戶調整定價，以降低通膨對營運的影響。

B. 國內大廠磁吸效應，招人不易：

a. 提升生產效率及產品良率：

透過製程優化，公司可以提高生產效率和產品良率，減少對人力的需求，降低營運成本。

b. 引進自動化機器設備：

導入自動化機器設備以取代部分人工工作，同樣可以減少對人力的依賴，提高生產效率。

c. 加強產學合作及學生實習計劃：

積極與學術界合作，吸引更多人才，提高公司的競爭力。

藉由充分了解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公司可以針對不同情況制定適切的因應對策，以確保在半導體市場持續成長並保持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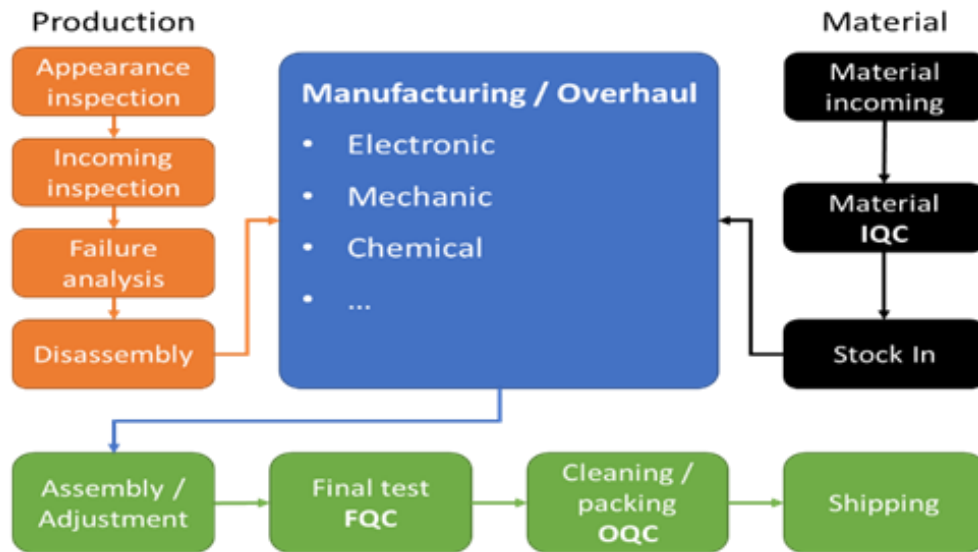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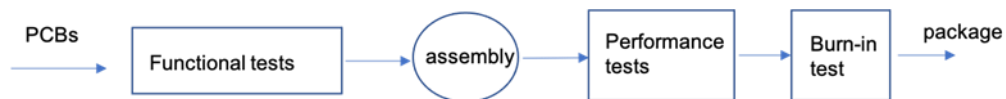
產 品 類 別	用 途
半導體設備 副系統技術 服務	半導體製程設備腔體周邊副系統維修及功能改善，涵蓋高/低頻之高電壓/高功率電源及匹配器、臭氧系統、遠程電漿源、晶圓研磨、晶圓傳送及製程監控系統。皆使用於半導體製程中。
高效率節能 射頻電源	用於半導體 CVD 製程中。
先進臭氧供 氣系統	用於半導體 ALD (Atomic layer deposition 原子層沉積製程。
遠端電漿源	應用於在半導體製程，包括 CVD 腔體清潔、沉積鍍膜、去光阻。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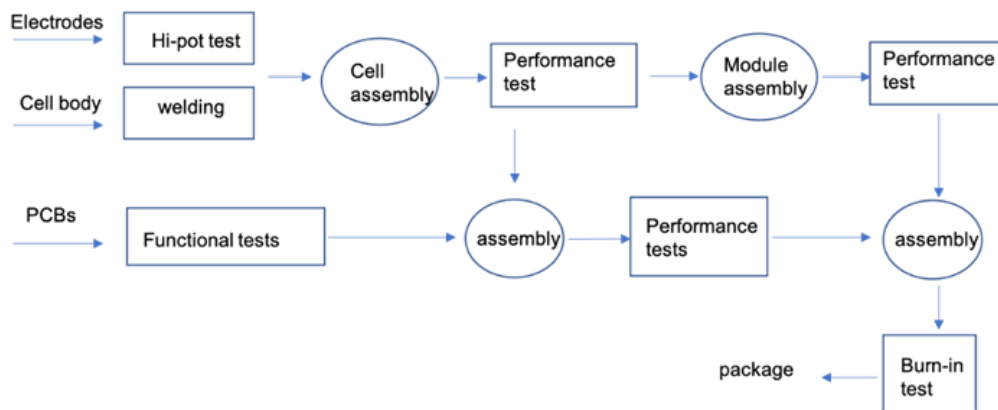
A. 半導體設備副系統維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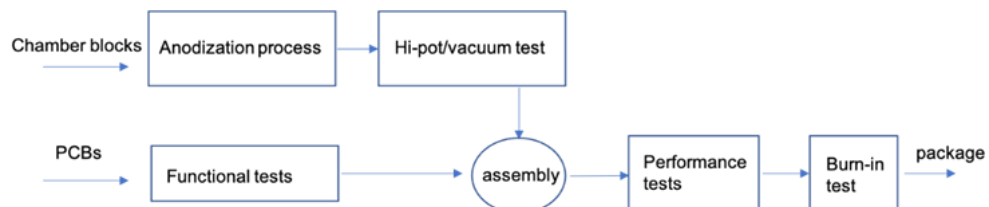
B. 高效率節能射頻電源



C. 臭氧供氣系統



D. 遠端電漿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為因應公司主要原物料的需求，我們採取了以下供應狀況規劃：主要原物料包括高功率電源、電漿、臭氧及量測系統用料，其中包含電子及機構料件。我們從多家經過供應商審查機制的廠商中獲取這些原物料，以確保品質和交貨穩定。

為確保供應的穩定性，我們採用分散的採購來源策略，這樣可以降低因單一供應商而導致的缺貨風險。此外，我們嚴格要求供應商遵循商業誠信和道德標準，並進行持續評估，以確保我們致力於永續經營。

這些措施將有助於確保我們的原物料供應充足，同時保持優良的品質和可靠的交貨期限，以支持公司的順利運作。我們始終以堅持高品質的產品和可持續發展為目標，並積極與供應商建立穩固的合作夥伴關係。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

-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 度				112 年 度			
	名 稱	金 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 供 應 商	39,526	15.11%	無	甲 供 應 商	133,219	43.44%	無
2	其 他	222,026	84.89%		其 他	173,427	56.56%	
	合 計	261,552	100.00%		合 計	306,646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為甲供應商，主要進貨原料為半導體射頻電源產生器。變動原因為因應終端客戶之需求成長，進而增加甲公司進貨金額。

-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 度				112 年 度			
	名 稱	金 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 戶	111,114	14.76%	無	A 客 戶	113,579	15.61%	無
2	B 客 戶	62,269	8.27%	無	B 客 戶	80,409	11.05%	無
3	其 他	579,265	76.97%		其 他	533,762	73.34%	
	合 計	752,648	100.00%		合 計	727,750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整體而言，主要銷貨客戶變動情形不大。A 客戶和 B 客戶 112 年度之銷貨金額增加，係因本公司業務發展從創業初期以技術服務為主，到現階段以推展自有品牌產品為重點，配合公司銷售政策及產能配置，目前自有品牌產品的銷售會較前期增加。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PCS

生 產 量 值 主 要 商 品	年 度	111 年 度			112 年 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半導體設備 子系統銷售		(註 1)	(註 1)	194,062	(註 1)	(註 1)	300,183
半導體設備 技術服務		7,611	7,368	309,169	7,611	5,558	181,617
合 計		(註 1)	(註 1)	503,231	(註 1)	(註 1)	481,800

註 1：產品種類及單位較為繁雜，且機台設備銷售不同品牌及功能，無法以同一單位加總計算。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PCS

主 要 商 品	年 度 銷 售 量 值	111 年 度				112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內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半導體設備 子系統銷售		3,935	318,365	2,839	54,245	5,066	295,163	1,803	51,725
半導體設備 技 術 服 務		4,498	313,773	1,208	66,265	4,727	299,417	831	81,445
合 計		8,433	632,138	4,047	120,510	9,793	594,580	2,634	133,170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 0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人 工	76	83	73
	間 接 人 工	88	99	95
	合 計	164	182	168
平均年歲(歲)		41	36	35
平均服務年資(年)		4.2	4.4	4.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2.4	2.7	3.0
	碩 士	8.5	9.3	10.1
	大 學 (大 專)	68.9	69.8	68.5
	高 中	19.5	17.6	17.9
	高 中 以 下	0.6	0.5	0.6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相關事業廢棄物皆依當地法規委請合格清運廠商處理，水污染防治已取具污染排放許可證及依相關法令繳納污染防治費用，無對環境造成污染之疑慮。
2.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 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充分照顧員工，保障其生活條件，提供或贊助各項有關福利計劃之推展，並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遴選福利委員辦理各項福利措施，每年均訂定福利預算與計畫，以合理有效運用職工福利金。公司內部現行福利措施要項計有生日禮金、福委會各式活動(員工旅遊/員工聚餐)、婚喪喜慶津貼、差旅保險、依照法令之休假制度、年終獎金、績優人員分紅入股等。

2. 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視公司員工為重要資產，重視人才培育，依各職能需求安排員工專業在職訓練課程與管理課程，包括：內部教育訓練及不定期外部訓練，整合企業內外資源，有計劃的培育人才，以培養豐富專業能力及兼具挑戰性之人才，進而提高工作績效，達成公司經營目標。

3. 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1) 退休制度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件前之工作年資。

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給付係按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每月依規定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

(2) 退休條件

退休可分為自請退休與強制退休，各項標準如下：

A. 自請退休之條件：

- a.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b. 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c. 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B. 強制退休之標準：

a. 年滿六十五歲者。

b.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前項第 A 款所規定之年齡，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得由事業單位報請中央主管機關予以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3) 退休程序

A. 退休申請：

a. 自請退休者，退休申請人應於預定離職三十日前向管理單位領取「員工離職申請書」辦理。

1. 工離職申請書」辦理。

b. 強制退休者，單位主管應向管理單位領取「員工離職申請書」辦理。

B. 退休審核：依核決權限核准後送管理單位辦理。

C. 退休手續：退休之員工於離職前，須按照「員工離職移交清單」辦理離職交接手續。

D. 退休金核發：退休金給付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相當重視內部溝通，除召開勞資會議以及員工溝通會議外，公司內部亦開放各種溝通管道，管理階層與員工均互相尊重，並提供意見改善，為公司成長而共同努力。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各項規定皆依政府法令訂定，訂有完善之制度載明各項管理規範，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修訂制度內容，以維護所有員工權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由資訊單位進行維護工作，且資訊安全工作由資訊單位負責規劃、執行與控管。

(2) 本公司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說明如下：

C. 針對人員之調動、離職或退休，取消或修改其相關之系統權限。

D. 禁止員工透過網路收發或下載與未經授權使用之軟體及其它不當軟體，以避免佔用網路資源及電腦病毒感染風險。

E. 重要的資產（軟體、硬體）由專人負責。

F. 建置資產清冊且隨時更新。

G. 建置防火牆及防毒機制，以防止駭客或電腦病毒之侵害。

H. 對於外來及內容不確定的磁片在使用前，作電腦病毒掃描。

I. 對重要的檔案及資料定期備份。

J. 備份資料異地存放於安全場所。

K. 媒體儲存的資料不再繼續使用時，將儲存的內容消除。

L. 對於多人使用之資訊系統，建立使用者帳號申請制度。

M. 帳號與密碼依照帳號密碼管理辦法適當管理。

N. 密碼定期更新，設定密碼設定規範，以避免遭挪用或剽竊。

O. 測試及正式作業之資料庫做區隔。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契約相對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重要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日揚科技(股)公司	112/03/10~117/03/09	租賃廠房(南科)	無
租賃契約	日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12/03/10~117/03/09	租賃廠房(上海立盈)	無
租賃契約	日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12/03/10~117/03/09	租賃廠房(上海明遠)	無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報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 動 資 產		(註 2)	417,096	541,326	695,352	778,66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7,978	21,258	20,873	21,4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6,370	259,455	256,342	261,031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239,287	235,817	—	—
無形資產			2,285	3,769	9,332	10,457
其他資產			27,372	35,161	37,249	56,935
資產總額			970,388	1,096,786	1,019,148	1,128,58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2,418	226,516	221,930	184,960
	分配後		174,738	284,922	327,082	270,649
非流動負債			341,758	295,394	71,625	28,09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04,176	521,910	293,555	213,058
	分配後		516,496	580,316	398,707	298,74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88,160	568,368	725,345	915,528
股本			123,200	194,686	242,879	306,033
資本公積			65,196	228,513	291,547	434,53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2,765	146,057	191,456	176,078
	分配後		41,165	58,448	73,160	90,389
其他權益			(3,001)	(888)	(537)	(1,118)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127,577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66,212	574,876	725,593	915,528	
	分配後	453,892	516,470	620,441	829,839	

註 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本公司 108 年度未編製合併財報。

(2)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 業 收 入	(註 2)	470,506	590,581	752,648	727,750
營 業 毛 利		190,189	257,864	319,177	285,474
營 業 損 益		106,997	145,112	150,211	124,14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875	5,757	26,991	603
稅 前 淨 利		120,872	150,869	177,202	124,745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損)		102,878	121,255	134,338	102,918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02,878	121,255	134,338	102,9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913)	2,606	1,496	(1,7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1,965	123,861	135,834	101,192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81,932	104,892	133,008	102,918
淨 利 歸 屬 於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16,160	12,332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786	4,031	1,330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80,422	107,005	134,504	101,192
淨 利 歸 屬 於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16,604	12,706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4,939	4,150	1,330	—
每 股 盈 餘		6.65	6.01	5.51	3.55

註 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本公司 108 年度未編製合併財報。

(3)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註2)	112 年
流 動 資 產		163,440	216,471	348,442	612,116	671,485
採 權 益 法 之 投 資		97,647	256,704	336,594	98,889	137,041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4,943	5,981	4,875	253,248	257,838
投 資 性 不 動 產 淨 額		—	239,287	235,817	—	—
無 形 資 產		—	413	2,271	9,332	10,457
其 他 資 產		7,690	17,715	14,240	19,136	27,768
資 產 總 額		273,720	736,571	942,239	992,721	1,104,589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57,263	116,300	173,947	195,751	170,318
	分 配 後	61,663	128,620	232,353	300,903	256,007
非 流 動 負 債		4,319	204,534	199,924	71,625	18,743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61,582	320,834	373,871	267,376	189,061
	分 配 後	65,982	333,154	432,277	372,528	274,75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212,138	288,160	568,368	725,345	915,528
股 本		88,000	123,200	194,686	242,879	306,033
資 本 公 積		65,196	65,196	228,513	291,547	434,535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60,433	102,765	146,057	191,456	176,078
	分 配 後	20,833	41,165	58,448	73,160	90,389
其 他 權 益		(1,491)	(3,001)	(888)	(537)	(1,118)
庫 藏 股 票		—	—	—	—	—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127,577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212,138	415,737	568,368	725,345	915,528
	分 配 後	207,738	403,417	509,962	620,193	829,839

註 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2 年 9 月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子公司立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立盈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存續公司為本公司。111 年度重編擬製報表(合併立盈公司)。

(4)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註2)	112 年
營 業 收 入	245,165	309,444	424,202	702,938	657,400
營 業 毛 利	93,984	112,972	177,479	283,848	246,531
營 業 損 益	47,567	65,897	104,898	127,447	103,717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16,908	45,438	33,700	47,304	19,784
稅 前 淨 利 (損)	64,475	111,335	138,598	174,751	123,501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損)	54,352	98,092	117,224	133,008	102,918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54,352	98,092	117,224	133,008	102,918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1,214)	(1,066)	2,487	1,496	(1,726)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53,138	97,026	119,711	134,504	101,192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54,352	81,932	104,892	133,008	102,918
淨 利 歸 屬 於 共 同 控 制 下 前 手 權 益	—	16,160	12,332	—	—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53,138	80,422	107,005	134,504	101,192
淨 利 歸 屬 於 共 同 控 制 下 前 手 權 益	—	16,604	12,706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6.18	6.65	6.01	5.51	3.55

註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2年9月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子公司立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立盈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存續公司為本公司。111年度重編擬製報表(合併立盈公司)。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姓名	所屬單位名稱	查核意見
108	本公司 108 年度未編製合併財報。		
109	廖鴻儒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10	廖鴻儒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11	林政治、林心彤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12	林政治、林心彤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註2)	51.96	47.59	28.80	18.8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7.29	330.38	307.38	350.7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256.80	238.98	313.32	420.99
	速動比率 (%)		141.70	132.09	190.67	268.78
	利息保障倍數		39.23	38.46	76.50	96.5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6.83	4.56	5.45	5.70
	平均收現日數		54	81	67	64.03
	存貨週轉率(次)		2.26	1.73	1.86	1.6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47	7.34	8.10	9.49
	平均銷貨日數		162	211	196	215.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3.47	2.25	2.92	2.8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6	0.57	0.71	0.6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6.95	12.04	12.88	9.68
	權益報酬率(%)		30.33	23.29	20.66	12.5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98.11	77.49	72.96	40.76
	純益率 (%)		21.87	20.53	17.85	14.14
	每股盈餘 (元)		6.65	6.01	5.51	3.5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5.86	40.73	98.49	58.3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98.36	188.38	194.25	164.0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98	4.72	12.95	2.3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2	1.68	1.96	2.05
	財務槓桿度		1.03	1.03	1.02	1.0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 20%以上)：

- 1.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係因提前清償長期借款所致。
- 2.償債能力增加：係因提前清償長期借款所致。
- 3.獲利能力減少：係因全球景氣成長放緩，半導體產業衰退，致整體獲利能力相對減少。
- 4.現金流量減少：係因全球景氣成長放緩，半導體產業衰退，獲利減少，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註 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本公司 108 年度未編製合併財報。

(二)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註2)	11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2.50	43.56	39.68	26.93	17.1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291.69	10,127.69	15,556.27	311.04	355.0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85.42	186.13	200.32	312.70	394.25
	速動比率(%)	131.72	80.71	111.39	205.24	253.29
	利息保障倍數	1,024.41	77.15	50.64	75.90	148.3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46	6.34	4.81	6.19	5.61
	平均收現日數	49	58	76	59.00	65.06
	存貨週轉率(次)	2.67	2.13	2.08	2.52	1.8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57	9.52	6.85	9.96	9.69
	平均銷貨日數	137	172	176	146.00	194.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6.11	56.65	78.15	5.45	2.5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8	0.61	0.51	0.73	0.6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3.99	19.65	14.23	13.94	9.87
	權益報酬率(%)	29.10	31.25	23.82	20.56	12.5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73.27	90.37	71.19	71.95	40.35
	純益率(%)	22.17	31.70	27.63	18.92	15.65
	每股盈餘(元)	6.18	6.65	6.01	5.51	3.5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6.36	5.51	38.65	100.76	55.1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57.48	128.70	118.23	152.65	134.24
	現金再投資比率(%)	9.63	(1.53)	1.63	10.57	0.8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67	1.65	1.64	2.04	2.08
	財務槓桿度	1.00	1.02	1.03	1.02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 20%以上)：

- 1.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係因提前清償長期借款所致。
- 2.償債能力增加：係因提前清償長期借款所致。
- 3.經營能力減少：係因全球景氣成長放緩，半導體產業衰退，營收較去年小幅減少所致。
- 4.獲利能力減少：係因全球景氣成長放緩，半導體產業衰退，致整體獲利能力相對減少。
- 5.現金流量減少：係因全球景氣成長放緩，半導體產業衰退，獲利減少，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註 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2 年 9 月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子公司立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立盈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存續公司為本公司。111 年度重編擬製報表(合併立盈公司)。

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①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②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①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②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③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①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②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③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④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⑤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⑦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①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②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③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④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①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②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③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①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②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以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各項表冊，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政治及林心彤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以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察。

此致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劉子猛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七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本年報第 93 頁至第 152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年報第 153 頁至第 211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流動資產	695,352	778,669	83,317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873	21,494	621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6,342	261,031	4,689	2
無形資產	9,332	10,457	1,125	12
其他資產	37,249	56,935	19,686	53
資產總額	1,019,148	1,128,586	109,438	11
流動負債	221,930	184,960	(36,970)	(17)
非流動負債	71,625	28,098	(43,527)	(61)
負債總額	293,555	213,058	(80,497)	(27)
股本	242,879	306,033	63,154	26
資本公積	291,547	434,535	142,988	49
保留盈餘	191,456	176,078	(15,378)	(8)
其他權益	(537)	(1,118)	(581)	108
非控制權益	248	—	(248)	(100)
權益總額	725,593	915,528	189,935	26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其變動金額超過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其他資產增加：係因子公司承租廠房之使用權資產增加所致。 2.非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減少：係因提前清償長期借款所致。 3.股本增加：係因 112 年度現金增資 2,000 仟股，盈餘轉增資 1,314 仟股及員工獎酬(給員工酬勞等)3,001 仟股，合計增加股本 63,154 仟元(6,315 仟股)。 4.資本公積增加：係因現金增資發行溢價。 5.權益總額增加：係因現金增資、員工酬勞轉增資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致股本及資本公積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
	金 額	金 額		
營業收入	752,648	727,750	(24,898)	(3)
營業毛利	319,177	285,474	(33,703)	(11)
營業利益	150,211	124,142	(26,069)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6,991	603	(26,388)	(98)
稅前淨利	177,202	124,745	(52,457)	(30)
本期淨利	134,338	102,918	(31,420)	(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5,834	101,192	(34,642)	(26)
最近二年度重大變動項目說明(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係因全球景氣成長放緩,半導體產業衰退,營收較去年小幅減少,致整體營業利益相對減少。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係因112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減少,及無111年度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之情事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因本公司未編製與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且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2.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係依據歷年來之實際銷售狀況、考量未來市場需求變化及公司營運目標,並參酌本公司之產能規模而訂定。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 (減) 金 額	增 (減) 比 例 %
營 業 活 動	218,585	107,921	(110,664)	(51)
投 資 活 動	246,366	(10,572)	(256,938)	(104)
籌 資 活 動	(310,561)	(39,851)	270,710	87
變動分析： 1.營業活動：係因112年度全球景氣成長放緩，半導體產業衰退，獲利減少致現金流入減少。 2.投資活動：係因112年度無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之情事。 3.籌資活動：係因112度償還銀行借款金額減少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無現金不足情形。

(三)未來一年(113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預 計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預 計 全 年 來 自 投 資 活 動 及 融 資 活 動 現 金 流 量	預 計 現 金 剩 餘 (不 足) 數 額	預 計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 資 計 劃	融 資 計 劃
324,021	77,853	123,711	525,585	不 適 用	不 適 用
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主係預計113年度營收成長，獲利增加，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主係資本支出、發放現金股利及現金增資(申請上櫃之新股承銷)。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為技術密集產業，資本支出不大，112 年度廠房、設備支出 15,143 仟元，占 112 年期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淨額 261,031 仟元約 5.8%，對公司之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因業務所需，設有轉投資公司如下，並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以及「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等規範並能落實各項管理機制之執行，以使各轉投資事業能發揮最大之經營績效。

(二)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11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政策	直(間) 接持股 比率	本期認 列之投 資 (損)益	獲利或虧損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明遠精密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負責大陸地區 二手設備商客 戶	100%	9,326	營運狀況 正常	—	—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境外控股公司	100%	11,746		—	—
立盈電子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負責大陸地區 維修與銷售中 心	100%	11,883		—	—
實密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機台設備 代理買賣	15.18%	3,867		—	—
フィネステクノ ロジー株式会社	半導體設備關 鍵子系統開 發、進料、生 產、組裝、測 試、買賣與維 修服務	100%	(1,257)	尚在建置 廠房階段	113 年下半 年度量產 驗證後， 始可創造 營收及獲 利	—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在未來一年投資計畫著重三方向：

1. 建置良好研發環境 持續發展關鍵電源部件。
2. 提升生產自動化整合 增加每人生產產值。
3. 架構更完善電腦系統 整合 ERP/MES/SPC...等各項系統讓公司管理更精實。

明遠行業屬性為輕資本支出但高技術密集，需整合電漿、臭氧、射頻、微波、高電壓、微機電、電子化學..等各項不同領域技術，公司發展上著重人才培育與團隊技能整合，以技術維修服務為營運基礎，發展自有品牌業務為成長動力，期許能在台灣半導體設備國產化的趨勢下，取得關鍵位置。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

本公司111年度及112年度利息費用分別為2,347仟元及1306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0.31%及0.18%，所佔比例不高，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損益影響並不明顯。本公司負債比率低，營運獲利穩定、財務結構健全，且與銀行一直維持的良好往來關係，故可爭取較佳利率水準，亦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而適時調整資金運用情形。

2. 匯率：

本公司111年度及112年度兌換淨利益(損失)淨額分別為7,248仟元及(2,119)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0.96%及(0.29%)，所佔比例不高，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部份進銷貨為國際貿易，整體外幣計價交易日趨重要，因此匯率變動對財報獲利穩定度有一定影響。對於匯兌變動，採下列因應措施：

- (1) 採自然避險政策，並控管公司淨部位在一定比例之下。
- (2) 隨時蒐集匯率趨勢資訊，並參考專業銀行對匯率走勢看法，適時調整外幣淨部位以規避匯兌風險。

3. 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通膨會影響整體消費力道與半導體景氣。本公司隨時觀察市場景氣與客戶擴產、稼動、庫存水位等指標，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研判通貨膨脹與景氣變化，適時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量，以因應通貨膨脹所帶來之壓力。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管理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相關辦法，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作業之遵循依據。

本公司財務政策以保守穩健為原則，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研 發 重 點 產 品	計 劃 目 標
半 導 體 製 程 臭 氧 供 氣 系 統	(1) 開發改善既有半導體製程臭氧供氣系統之關鍵零組件。 (2) 研發特殊鍍膜處理，穩定臭氧產生效率，提高濃度並延長臭氧產生器之使用壽命。 (3) 持續開發半導體廠用高濃度臭氧傳感器技術。 (4) 開發新一代耐高濃度臭氧壓力調節器、多通道臭氧控制器等臭氧關鍵零組件。 (5) 研發完整半導體製程高濃度臭氧供氣系統。 (6) 開發奈米世代製程之ALD 臭氧產生器。 (7) 開發純臭氧(濃度 100%)系統。
遠 端 電 漿 源	(1) 開發遠端電漿源監測設備。 (2) 開發改善既有遠端電漿源相關電路、反應腔體，以提升現行遠端電漿源設備功能及壽命。 (3) 運用新物理機制研發高穩定性高性能之遠端電漿源產生技術。
半 導 體 製 程 電 源	(1) 開發半導體製程使用之高功率節能射頻電源機組。 (2) 開發半導體製程使用之微波電源。
射 頻 匹 配 器	研發半導體製程之固態元件式射頻匹配器。

2.本公司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投入之研發費用係依據市場長期需求所規劃的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近年約佔營業收入之 5%，為確保本公司競爭優勢，將視營運狀況及需求隨時調整，提高未來研發經費佔營業收入之比重約 8%至 10%間，以強化研發新品之產出。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且本公司營運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及規範執行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之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便及早採取因應措施。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因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且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技術、發展及改變，並迅速掌握產業動態，加上不斷提升研發能力，且已制定資通安全政策，有效防止資料任意流出或外洩，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有影響公司危機管理之情事，且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專注本業經營，遵守法令規定，落實風險控管及維持企業形象，以降低企業風險之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進行併購之計畫，若未來有進行併購計畫時，將審慎評估並考量併購綜效，以確保原有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銷貨方面：

本公司銷售對象主要為國際半導體及設備大廠，除與既有客戶建立良好而穩定之合作關係外，亦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拓展新客戶，以分散銷貨集中之風險。

2.進貨方面：

本公司主要採購原料為金屬、塑料、金屬部件及電子元件，對於供應商的選擇，係以產品交期、品質及價格為考量，以符合客戶需求。本公司與國內外供應商皆已建立長期良好關係，並採策略聯盟方式，為雙方創造共同體之關係，分散進貨集中之風險，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形，供貨狀況尚屬良好。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發生。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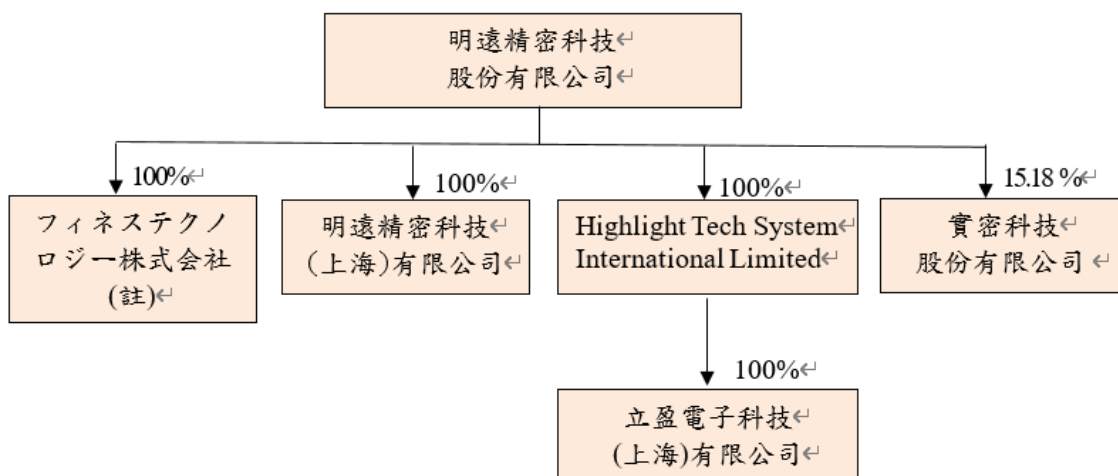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年報第 93 頁至第 152 頁。

(二)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關係企業圖



註：本公司於 112 年 7 月成立日本熊本子公司，設立資本額日幣 9,000 萬。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

企 業 名 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7.08.21	上海市寶山城市工業園區城銀路 51 號	USD300	電子產品元件、機電設備維修及銷售等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95.06.09	Level 2, Lotemau Centre, Vaea Street, Apia, Samoa	USD950	間接投資大陸地區之控股公司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96.6.27	上海市寶山區寶山城市工業園區城銀路 51 號 4 幢 101 室	USD900	表面處理、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設計、製造批發及零售等
實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11.04	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 5 段 1 之 3 號 10 樓	NTD83,700	醫療器材、電子零組件、光學儀器、半導體及光電製程設備、檢測設備及太陽能電池片自動串焊機之銷售及維修
フィネステクノロジー株式会社	112.07.28	熊本縣菊池郡大津町大字陣内 1842 番地 3	JPY90,000	半導體設備關鍵子系統開發、進料、生產、組裝、測試、買賣與維修服務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及各關係企業間往來分工情形

112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企業名稱	所營業務	各關係企業所營業務往來情形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元件、機電設備維修及銷售等	詳如左欄「所營業務」所述 主要銷售與服務大陸地區客戶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間接投資大陸地區之控股公司	間接投資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表面處理、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設計、製造批發及零售等	詳如左欄「所營業務」所述 主要銷售與服務大陸地區客戶
實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電子零組件、光學儀器、半導體及光電製程設備、檢測設備及太陽能電池片自動串焊機之銷售及維修	詳如左欄「所營業務」所述
フィネステクノロジー株式会社	半導體設備關鍵子系統開發、進料、生產、組裝、測試、買賣與維修服務	詳如左欄「所營業務」所述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3 年 2 月 25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出資額)	
			股數	持股比例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寇崇善	USD300 千元	100%
	監事	洪本原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寇崇善	USD950 千元	100%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寇崇善	USD900 千元	100%
	監事	洪本原		
フィネステクノロジー株式会社	董事	寇崇善	JPY90,000 千元	100%
實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吳昇憲、江慶偉、張伯昌	1,270,541 股	15.18%
	監察人	張元輔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 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 損益 (稅後)	稅後 每股 盈餘(元)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9,212	33,027	5,490	27,537	70,712	9,722	9,326	註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29,170	69,691	—	69,691	—	(154)	11,746	註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7,634	108,338	39,143	69,195	127,909	12,131	11,883	註
實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3,700	159,674	18,082	141,592	136,282	1,124	3,867	0.46
フィネステクノロジー株式会社	19,548	18,606	287	18,319	—	(1,257)	(1,257)	(0.64)

註：1.該公司無對外發行股數。

2.本表資產、負債及權益相關數字以 112 年期末匯率 30.705 (美金)、4.3352 (人民幣) 及 0.2172 (日幣)換算新台幣。

3.損益相關數字以 112 年年度平均匯率 31.155 (美金)、4.4240 (人民幣) 及 0.2221 (日幣)換算新台幣。

7.各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

請參閱本年報第 87 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此情形(無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寇 崇 善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明遠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明遠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明遠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明遠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明遠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明遠集團主要營業收入來源係半導體設備及子系統銷售及維修，基於銷貨收入對合併財務報告係屬重大，本會計師因是將特定客戶銷貨真實性列為

關鍵查核事項。與營業收入發生之相關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二。

本會計師考量明遠集團收入認列政策，評估收入認列的適切性，並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瞭解公司有關銷貨交易循環之內部相關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藉以評估內部控制作業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取得前述銷售對象全年度銷貨收入之交易明細，並至明細中選樣抽核相關憑證與現金收款或期後收款以驗證銷貨是否真實發生，以核對銷貨對象與收款對象是否存有異常情形。

其他事項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明遠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明遠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明遠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

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明遠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明遠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明遠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明遠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明遠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明遠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明遠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會計師 林 心 彤

林心彤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7 日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24,021	29	\$	268,227	2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9,075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9,000	1		9,050	1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25,406	2		16,475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九及二二）		715	-		102	-
117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附註四、九、二二及三十）		136,372	12		118,142	1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三十）		1,574	-		1,99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51	-		51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272,023	24		248,374	24
14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9,507	1		23,857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778,669	69		695,352	68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7,341	2		17,638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21,494	2		20,873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三一）		261,031	23		256,342	2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27,634	2		9,140	1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10,457	1		9,33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9,458	1		8,333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433	-		-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1,027	-		2,13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2	-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49,917	31		323,796	32
1XXX	資 產 總 計	\$	1,128,586	100	\$	1,019,148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	18,088	2	\$	13,860	1
217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附註十八及三十）		49,393	4		43,753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及三十）		104,257	9		121,415	1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4,820	-		30,117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7,917	1		4,310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七及三一）		-	-		3,74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85	-		4,734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84,960	16		221,930	2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七及三一）		-	-		58,604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8,041	1		8,041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20,057	2		4,98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8,098	3		71,625	7
2XXX	負債總計		213,058	19		293,555	29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一）						
3110	股 本		306,033	27		242,879	24
3200	資本公積		434,535	38		291,547	2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1,056	4		27,75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35,022	12		163,701	1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76,078	16		191,456	19
3400	其他權益	(	1,118)	-	(	537)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915,528	81		725,345	71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七）		-	-		248	-
3XXX	權益總計		915,528	81		725,593	71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1,128,586	100	\$	1,019,14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二、三十及三四）	\$ 727,750	100	\$ 752,648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三及三十）	<u>442,276</u>	<u>61</u>	<u>433,471</u>	<u>58</u>
5900 營業毛利	<u>285,474</u>	<u>39</u>	<u>319,177</u>	<u>42</u>
營業費用（附註九、二三及三十）				
6100 銷售費用	46,144	6	48,557	6
6200 管理費用	78,706	11	85,525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6,581	5	36,285	5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u>30</u>)	-	(<u>1,530</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61,401</u>	<u>22</u>	<u>168,837</u>	<u>22</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三）	<u>69</u>	-	(<u>129</u>)	-
6900 營業淨利	<u>124,142</u>	<u>17</u>	<u>150,211</u>	<u>2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二、二三及三十）				
7100 利息收入	2,643	-	1,314	-
7010 其他收入	1	-	2,76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22)	-	25,976	4
7050 財務成本	(1,306)	-	(2,34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587</u>	-	(<u>714</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603</u>	-	<u>26,991</u>	<u>4</u>
7900 稅前淨利	124,745	17	177,202	2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u>21,827</u>	<u>3</u>	<u>42,864</u>	<u>6</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02,918</u>	<u>14</u>	<u>134,338</u>	<u>1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二一）	\$	34	-	\$	32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二一）	(	1,760)	-		1,167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二一）		-	-		1	-
		(	1,760)	-		1,16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726)	-		1,496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01,192	14	\$	135,834	18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02,918	14	\$	133,008	18
8620	非控制權益		-	-		1,330	-
8600		\$	102,918	14	\$	134,338	1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01,192	14	\$	134,504	18
8720	非控制權益		-	-		1,330	-
8700		\$	101,192	14	\$	135,834	18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	3.55		\$	5.51	
9810	稀 釋	\$	3.45		\$	5.1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再 衡 量 數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9,469	\$ 194,686	\$ 228,513	\$ 17,266	\$ 128,791	\$ -	-		844		\$ 568,368		\$ 6,508		\$ 574,876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0,489	(10,489)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3 元	-	-	-	-	(58,406)	-	-		-		(58,406)		-		(58,406)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每股 1.5 元	2,920	29,203	-	-	(29,203)	-	-		-		-		-		-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133,008	-	-		-		133,008		1,330		134,338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168		328		1,496		-		1,496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3,008	-	1,168		328		134,504		1,330		135,834	
N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	3,000	9,084	-	-	(9,084)	-		-		3,000		-		3,000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996	9,960	22,111	-	-	-	-		-		32,071		-		32,071	
N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	-	-	7,939	-		-		7,939		-		7,939	
N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20,265	-	-	-	-		-		20,265		-		20,265	
O1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7,590)		(7,590)	
T1	員工酬勞轉增資發行新股	603	6,030	11,574	-	-	-	-		-		17,604		-		17,604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4,288	242,879	291,547	27,755	163,701	(1,145)	(564)		1,172		725,345		248		725,593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301	(13,301)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4.33 元	-	-	-	-	(105,152)	-	-		-		(105,152)		-		(105,152)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每股 0.54 元	1,314	13,144	-	-	(13,144)	-	-		-		-		-		-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102,918	-	-		-		102,918		-		102,918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760)		34		(1,726)		-		(1,726)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2,918	-	(1,760)		34		101,192		-		101,192	
E1	現金增資	2,000	20,000	70,000	-	-	-	-		-		90,000		-		90,000	
M3	處分子公司	-	-	-	-	-	-	-		-		-		(248)		(248)	
N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	-	-	1,145	-		-		1,145		-		1,145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1,568	15,680	30,218	-	-	-	-		-		45,898		-		45,898	
N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14,311	-	-	-	-		-		14,311		-		14,311	
T1	員工酬勞轉增資發行新股	1,433	14,330	28,459	-	-	-	-		-		42,789		-		42,789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603	\$ 306,033	\$ 434,535	\$ 41,056	\$ 135,022	\$ -	(\$ 2,324)		\$ 1,206		\$ 915,528		\$ -		\$ 915,52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24,745	\$ 177,20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7,290	13,612
A20200	攤銷費用	4,314	1,95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30)	(1,53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43)	(62)
A20900	財務成本	1,306	2,347
A21200	利息收入	(2,643)	(1,314)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益)損之份額	(587)	71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69)	129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11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15,672)
A22900	租賃修改利益	(2)	(4)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
A29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5,456	28,20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8,931)	(16,475)
A31130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613)	31,975
A3115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8,200)	9,37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32	953
A31200	存 貨	(23,254)	(32,882)
A3123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4,350	1,759
A32125	合約負債	4,228	8,563
A3215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640	(19,548)
A3218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700	66,54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249)	1,65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54,740	257,50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736	1,22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06)	(2,45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8,249)	(37,68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7,921	218,58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250)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7	1,269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118	6,202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附註二七)	(764)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710)	(4,95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0	99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56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11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5,439)	(7,520)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	251,200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2)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433)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0,572)	246,36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2,345)	(219,954)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4,306)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8,252)	(5,37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5,152)	(58,406)
C04600	現金增資	90,000	-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45,898	32,071
C05800	減資退還非控制權益股款	-	(7,590)
C0990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3,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851)	(310,56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04)	1,29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55,794	155,68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8,227	112,546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24,021	\$ 268,22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99 年 9 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機械設備維修、製造與買賣及相關零件批發。

本公司股票自 112 年 12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二及三。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

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及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

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技術服務收入

技術服務收入來自提供維修及清洗等服務。合併公司於履行維修及清洗合約之約定係為客戶創造或強化客戶已有控制之資產，合併公司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合併公司係按已投入成本佔預計總投入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合約約定客戶係於驗收完成後付款，故合併公司於提供服務時係認列合約資產，待驗收完成時轉列應收帳款。

2.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於交付至指定地點並完成驗收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五)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六)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及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及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2.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

同時調整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若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

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0	\$ 317
銀行活期存款	303,871	194,024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20,000	73,886
	<u>\$324,021</u>	<u>\$268,227</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	\$ 9,075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 9,000	\$ 9,050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一年之定期存款(二)	\$ 17,341	\$ 17,638

- (一)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年利率區間分別為 1.31% 及 0.52%~1.44%。
- (二)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一年之定期存款年利率區間均為 2.25%~2.75%。
- (三)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合併公司考量歷史違約損失率及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因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無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715	\$ 10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因營業 而發生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136,439	\$118,613
減：備抵損失	(67)	(471)
	<u>\$136,372</u>	<u>\$118,142</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及技術服務收入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120 天。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業務單位依此分類並給與信用額度，必要時會要求客戶提供擔保或以現金交易，並透過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帳齡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客戶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及票據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60 天	逾 61~90 天	逾 91~180 天	逾 180 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27,531	\$ 8,043	\$ 1,580	\$ -	\$ -	\$137,15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	-	(67)	-	-	(67)
攤銷後成本	<u>\$127,531</u>	<u>\$ 8,043</u>	<u>\$ 1,513</u>	<u>\$ -</u>	<u>\$ -</u>	<u>\$137,087</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60 天	逾 61~90 天	逾 91~180 天	逾 180 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14,310	\$ 2,051	\$ 1,756	\$ 598	\$ -	\$118,71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	-	(172)	(299)	-	(471)
攤銷後成本	<u>\$114,310</u>	<u>\$ 2,051</u>	<u>\$ 1,584</u>	<u>\$ 299</u>	<u>\$ -</u>	<u>\$118,244</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 471	\$ 1,975
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404)	(1,530)
外幣換算差額	-	26
年底餘額	<u>\$ 67</u>	<u>\$ 471</u>

十、存 貨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商 品	\$ 29,716	\$ 37,028
製 成 品	44,097	56,715
在 製 品	84,478	39,006
原料（含維修用料）	<u>113,732</u>	<u>115,625</u>
	<u>\$272,023</u>	<u>\$248,374</u>

112 及 11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42,276 仟元及 433,471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296 仟元及 17,351 仟元。

十一、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本 公 司	立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立盈科技公司)	表面處理、自動控制設備工程、 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設 計、製造批發及零售等	-	100	註 1
	明遠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明遠生科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精密儀器及電 子材料批發及零售	-	35.29	註 2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 司	電子產品元件、機電設備維修及 銷售等	100	100	-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間接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100	100	-
	Finesse Technology Co., Ltd.	半導體設備關鍵子系統開發、進 料、生產、組裝、測試、買賣 及維修服務	100	-	註 3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 司	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設 計、製造批發及零售等	100	100	-

註 1：本公司考量營運資源之整合運用並簡化投資架構，於 112 年 8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其子公司立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存續公司為本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112 年 9 月 30 日，並於 112 年 10 月 26 日經經濟部核准解散登記。

註 2：明遠生科公司與本公司半數以上董事相同，是以對明遠生科公司具控制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明遠生科公司全部股權，請參閱附註二七。

註 3：本公司於 112 年 7 月 28 日設立 Finesse Technology Co., Ltd.，設立資本額為日幣 90,000 仟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實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1,494	\$ 20,873

合併公司投資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如下：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實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密科技公司）	醫療器材、電子零組件、光學儀器及太陽能電池片自動串焊機之銷售	台 灣	15.18%	15.18%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2 年度	111 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 587	(\$ 714)
其他綜合損益	34	329
綜合損益總額	\$ 621	(\$ 385)

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係按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皆為自用。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租 賃 資 產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166,544	\$ 93,622	\$ 84,045	\$ 3,036	\$ 5,473	\$ 13,340	\$ -	\$ 13,295	\$ 379,355
增 添	-	-	10,500	638	-	2,078	-	941	14,157
處 分	-	-	(59,017)	(3,036)	(3,914)	(4,892)	-	(6,047)	(76,906)
重 分 類	-	-	(1,063)	-	(42)	(2,039)	-	2,039	(1,105)
淨兌換差額	-	-	(163)	(13)	32	-	-	-	(14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66,544</u>	<u>\$ 93,622</u>	<u>\$ 34,302</u>	<u>\$ 625</u>	<u>\$ 1,549</u>	<u>\$ 8,487</u>	<u>\$ -</u>	<u>\$ 10,228</u>	<u>\$ 315,357</u>
累積折舊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16,029	\$ 76,347	\$ 3,036	\$ 5,133	\$ 10,129	\$ -	\$ 12,339	\$ 123,013
折舊費用	-	2,140	4,104	101	149	1,554	-	792	8,840
處 分	-	-	(58,846)	(3,036)	(3,914)	(4,892)	-	(6,047)	(76,735)
重 分 類	-	-	(708)	-	(12)	(283)	-	283	(720)
淨兌換差額	-	-	(36)	(2)	(34)	-	-	-	(72)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8,169</u>	<u>\$ 20,861</u>	<u>\$ 99</u>	<u>\$ 1,322</u>	<u>\$ 6,508</u>	<u>\$ -</u>	<u>\$ 7,367</u>	<u>\$ 54,326</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166,544</u>	<u>\$ 75,453</u>	<u>\$ 13,441</u>	<u>\$ 526</u>	<u>\$ 227</u>	<u>\$ 1,979</u>	<u>\$ -</u>	<u>\$ 2,861</u>	<u>\$ 261,031</u>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166,544	\$ 93,622	\$ 84,503	\$ 3,836	\$ 5,220	\$ 4,892	\$ 1,564	\$ 19,981	\$ 380,162
增 添	-	-	2,295	-	120	2,074	-	470	4,959
處 分	-	-	(2,900)	(800)	(200)	-	(1,564)	(1,807)	(7,271)
重 分 類	-	-	(201)	-	325	6,374	-	(5,349)	1,149
淨兌換差額	-	-	348	-	8	-	-	-	35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66,544</u>	<u>\$ 93,622</u>	<u>\$ 84,045</u>	<u>\$ 3,036</u>	<u>\$ 5,473</u>	<u>\$ 13,340</u>	<u>\$ -</u>	<u>\$ 13,295</u>	<u>\$ 379,355</u>
累積折舊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3,891	\$ 75,308	\$ 3,836	\$ 4,703	\$ 4,892	\$ 384	\$ 17,693	\$ 120,707
折舊費用	-	2,138	3,669	-	285	1,316	247	521	8,176
處 分	-	-	(2,900)	(800)	(200)	-	(631)	(1,618)	(6,149)
重 分 類	-	-	-	-	336	3,921	-	(4,257)	-
淨兌換差額	-	-	270	-	9	-	-	-	279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6,029</u>	<u>\$ 76,347</u>	<u>\$ 3,036</u>	<u>\$ 5,133</u>	<u>\$ 10,129</u>	<u>\$ -</u>	<u>\$ 12,339</u>	<u>\$ 123,013</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166,544</u>	<u>\$ 77,593</u>	<u>\$ 7,698</u>	<u>\$ -</u>	<u>\$ 340</u>	<u>\$ 3,211</u>	<u>\$ -</u>	<u>\$ 956</u>	<u>\$ 256,342</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數計提：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5 至 50 年
廠房裝修工程	10 年
機 器 設 備	2 至 20 年
運 輸 設 備	5 至 6 年
辦 公 設 備	3 至 8 年
租 賃 改 良	2 至 11 年
其 他 設 備	3 至 10 年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參閱附

註三一。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 築 物	\$ 20,144	\$ 981
運輸設備	7,490	8,159
	<u>\$ 27,634</u>	<u>\$ 9,140</u>

	112 年度	111 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27,269</u>	<u>\$ 4,76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4,924	\$ 1,472
運輸設備	<u>3,526</u>	<u>3,675</u>
	<u>\$ 8,450</u>	<u>\$ 5,147</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7,917</u>	<u>\$ 4,310</u>
非流動	<u>\$ 20,057</u>	<u>\$ 4,980</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建築物	1.59%~4.35%	2.68%
運輸設備	1.24%~2.68%	1.24%~4.75%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813</u>	<u>\$ 3,191</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253</u>	<u>\$ 59</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0,023)</u>	<u>(\$ 8,816)</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本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8,981	\$ 52,041	\$ 241,022		
出售	(<u>188,981</u>)	(<u>52,041</u>)	(<u>241,022</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u>	<u>\$ -</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5,205	\$	5,205
折舊費用		-	289		289
出售		-	(5,494)	(	5,49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	\$ -	\$	-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主建物

15年

合併公司於109年5月向非關係人取得土地廠房，主係用於出租。

投資性不動產於109年5月15日之公允價值為263,719仟元，該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精準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於109年5月15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採用市場比較法並輔以成本法進行評價，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相較於109年5月15日，110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並無重大變動。

合併公司於110年12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帳列投資性不動產之土地廠房出售予關係人，出售價款251,200仟元，並於111年1月27日簽定買賣合約。合併公司已於111年4月14日完成過戶並認列處分利益15,672仟元。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授權	專 門 技 術 權	利 金	合	計
成 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13,219	\$ 7,500	\$ 500	\$	21,219
單獨取得	5,439	-	-		5,439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8,658	\$ 7,500	\$ 500	\$	26,658
累計攤銷					
112年1月1日餘額	\$ 4,903	\$ 6,484	\$ 500	\$	11,887
攤銷費用	4,025	289	-		4,31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8,928	\$ 6,773	\$ 500	\$	16,201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9,730	\$ 727	\$ -	\$	10,457

(接次頁)

(承前頁)

	電腦軟體授權	專 門 技 術	權 利 金	合 計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5,699	\$ 7,500	\$ 500	\$ 13,699
單獨取得	<u>7,520</u>	<u>-</u>	<u>-</u>	<u>7,520</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3,219</u>	<u>\$ 7,500</u>	<u>\$ 500</u>	<u>\$ 21,219</u>
<u>累計攤銷</u>				
111年1月1日餘額	\$ 3,332	\$ 6,098	\$ 500	\$ 9,930
攤銷費用	<u>1,571</u>	<u>386</u>	<u>-</u>	<u>1,957</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903</u>	<u>\$ 6,484</u>	<u>\$ 500</u>	<u>\$ 11,887</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8,316</u>	<u>\$ 1,016</u>	<u>\$ -</u>	<u>\$ 9,332</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專門技術	18~20 年
權 利 金	15 年
電腦軟體授權	1~5 年

合併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未有設定抵押之情事。

十七、借 款

長期借款

借 款 銀 行	到 期 日	年 利 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第一銀行	128.08.05 (註)	2.00%	\$ -	\$ 62,345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u>	<u>(3,741)</u>
			<u>\$ -</u>	<u>\$ 58,604</u>

註：合併公司已於112年10月提前清償借款。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一。

十八、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本公司之應付帳款（含關係人）皆為營業而發生。

十九、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 35,421	\$ 51,483
應付薪資及獎金	33,594	41,467
應付員工旅遊補助款	6,039	5,325
應付休假給付	5,364	4,806
應付設備款	447	-
其 他	<u>23,392</u>	<u>18,334</u>
	<u>\$104,257</u>	<u>\$121,415</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二一、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	<u>\$5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0,603</u>	<u>24,288</u>
已發行股本	<u>\$306,033</u>	<u>\$242,879</u>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員工酬勞轉增資 17,618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2,920 仟股，每股面額皆為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29,919 仟元，以 111 年 5 月 18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11 年 6 月 1 日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 12 日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32,919 仟元，以 111 年 5 月 31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11 年 6 月 22 日變更登記完竣。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

本公司 111 年 11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996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認購價格 32.2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42,879 仟元，以 111 年 11 月 10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11 年 11 月 24 日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45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62,879 仟元，以 112 年 4 月 11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12 年 5 月 1 日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員工酬勞轉增資 1,433 仟股及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1,314 仟股，每股面額皆為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90,353 仟元，以 112 年 5 月 2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12 年 5 月 22 日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分別為 968 仟股及 6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認購價格分別為 26.44 元及 33.84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306,033 仟元，以 112 年 6 月 14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12 年 7 月 3 日變更登記完竣。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425,680	\$273,583
庫藏股票交易	338	338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1,105	1,105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9,084
員工認股權	7,412	7,437
	<u>\$434,535</u>	<u>\$291,547</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再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八)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2 年 4 月 20 日及 111 年 5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3,301</u>	<u>\$ 10,489</u>
現金股利	<u>\$105,152</u>	<u>\$ 58,406</u>
股票股利	<u>\$ 13,144</u>	<u>\$ 29,203</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4.33	\$ 3
每股股票股利(元)	\$ 0.54	\$ 1.5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0,292</u>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u>\$ 2,324</u>
現金股利	<u>\$ 85,689</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8

有關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尚待預計於 113 年 4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 年度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u>(\$ 564)</u>	<u>(\$ 1,732)</u>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1,760)	1,16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u>-</u>	<u>1</u>
年底餘額	<u>(\$ 2,324)</u>	<u>(\$ 564)</u>

2.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2 年度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 1,172	\$ 844
當年度產生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之份額	34	328
年底餘額	<u>\$ 1,206</u>	<u>\$ 1,172</u>

3.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 111 年 5 月 12 日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六。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1,145)	\$ -
本年度發行	-	(9,084)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酬勞		
成本	1,145	7,939
年底餘額	<u>\$ -</u>	<u>(\$ 1,145)</u>

(五) 非控制權益

	112 年度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 248	\$ 6,508
本年度淨利	-	1,330
子公司現金減資	-	(7,590)
處分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附		
註十一及二七)	(248)	-
年底餘額	<u>\$ -</u>	<u>\$ 48</u>

二二、收 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2 年度	111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技術服務收入	\$380,862	\$436,183
銷售收入	346,888	316,465
	<u>\$727,750</u>	<u>\$752,648</u>

1. 技術服務收入

合併公司於提供維修及清洗等勞務時認列收入及合約資產。合併公司對維修及清洗勞務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120 天，合約資產係於勞務完成驗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金額之權利時，即轉列為應收帳款。惟部分合約於提供維修及清洗等勞務前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合併公司需承擔後續提供勞務之義務，是以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商品銷貨收入

合併公司於真空設備及零組件之產品於交付至指定地點並完成驗收時，對於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合併公司對商品銷貨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120 天。

(二) 合約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附註九）	<u>\$ 715</u>	<u>\$ 102</u>	<u>\$ 32,077</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附註九）	<u>\$ 136,372</u>	<u>\$ 118,142</u>	<u>\$ 125,983</u>
合約資產—流動	<u>\$ 25,406</u>	<u>\$ 16,475</u>	<u>\$ -</u>
合約負債—流動	<u>\$ 18,088</u>	<u>\$ 13,860</u>	<u>\$ 5,297</u>

二三、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2 年度	111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u>\$ 69</u>	<u>(\$ 129)</u>

(二) 利息收入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銀行存款	<u>\$ 2,624</u>	<u>\$ 1,305</u>
押金設算息	<u>19</u>	<u>9</u>
	<u>\$ 2,643</u>	<u>\$ 1,314</u>

(三) 其他收入

	112 年度	111 年度
租金收入	<u>\$ 1</u>	<u>\$ 2,762</u>

(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 年度	111 年度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附註十五)	\$ -	\$ 15,672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119)	7,2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43	62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	(289)
租賃修改利益	2	4
其他	<u>752</u>	<u>3,279</u>
	<u>(\$ 1,322)</u>	<u>\$ 25,976</u>

(五) 財務成本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603	\$ 2,157
租賃負債之利息	<u>703</u>	<u>190</u>
	<u>\$ 1,306</u>	<u>\$ 2,347</u>

(六) 折舊及攤銷

	112 年度	111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840	\$ 8,176
使用權資產	8,450	5,147
投資性不動產	-	289
其他無形資產	<u>4,314</u>	<u>1,957</u>
	<u>\$ 21,604</u>	<u>\$ 15,56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590	\$ 8,413
營業費用	7,700	4,910
其他支出	<u>-</u>	<u>289</u>
	<u>\$ 17,290</u>	<u>\$ 13,61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36	\$ 122
營業費用	<u>2,878</u>	<u>1,835</u>
	<u>\$ 4,314</u>	<u>\$ 1,957</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 資	\$180,592	\$202,307
勞 健 保	15,368	11,947
董事酬勞	2,976	2,717
其 他	<u>13,095</u>	<u>9,228</u>
	<u>212,031</u>	<u>226,199</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6,511	5,441
確定福利計畫	<u>-</u>	<u>657</u>
	<u>6,511</u>	<u>6,098</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15,456</u>	<u>28,204</u>
	<u>\$233,998</u>	<u>\$260,50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24,717	\$132,254
營業費用	<u>109,281</u>	<u>128,247</u>
	<u>\$233,998</u>	<u>\$260,501</u>

(八)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分別以不低於10%及不高於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12及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113年3月7日及112年3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2 年度	111 年度
員工酬勞	15%	20%
董監事酬勞	2%	2%

金 額

	112 年度				111 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22,319	\$	-	\$	-	\$	42,808
董監事酬勞		2,976		-		4,266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年度員工酬勞股數為 1,433 仟股，係按 111 年董事會決議之金額除以前一年度財務報表淨值 29.86 元計算，不足 1 仟股之員工酬勞以現金發放。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 外幣兌換（損）益

	112 年度	111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211	\$ 10,661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7,330)	(3,413)
淨（損）益	<u>(\$ 2,119)</u>	<u>\$ 7,248</u>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2,687	\$ 37,504
以前年度之調整	265	(80)
出售房地合一稅	-	7,05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359
	<u>22,952</u>	<u>45,835</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25)	(2,97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1,827</u>	<u>\$ 42,86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稅前淨利	<u>\$124,745</u>	<u>\$177,20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5,764	\$ 39,46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51	8
稅上得不加計之收益	(4,453)	(3,134)
出售房地合一稅	-	7,05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359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80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265</u>	<u>(8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1,827</u>	<u>\$ 42,864</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51</u>	<u>\$ 51</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820</u>	<u>\$ 30,117</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7,032	\$ 609	\$ 7,641
其他	<u>1,301</u>	<u>516</u>	<u>1,817</u>
	<u>\$ 8,333</u>	<u>\$ 1,125</u>	<u>\$ 9,45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u>\$ 8,041</u>	<u>\$ -</u>	<u>\$ 8,041</u>

111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4,001	\$ 3,031	\$ 7,032
其他	<u>1,361</u>	<u>(60)</u>	<u>1,301</u>
	<u>\$ 5,362</u>	<u>\$ 2,971</u>	<u>\$ 8,33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u>\$ 8,041</u>	<u>\$ -</u>	<u>\$ 8,041</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0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3.55</u>	<u>\$ 5.51</u>
稀釋每股盈餘	<u>\$ 3.45</u>	<u>\$ 5.15</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12 年 5 月 2 日。因追溯調整，111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5.78</u>	<u>\$ 5.51</u>
稀釋每股盈餘	<u>\$ 5.39</u>	<u>\$ 5.1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2 年度	111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102,918</u>	<u>\$133,008</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 年度	111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29,031	24,14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805	1,569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18</u>	<u>9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29,854</u>	<u>25,81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 12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 單位，每一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一仟股。員工分別既得日期為 111 年 10 月 1 日及 112 年 6 月 1 日，各為 50%，員工執行認股期間分別為 111 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暨 112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於認股期間未執行認股憑證即失效。存續期間內不得轉讓，離職或逾期未執行後失效。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12年度		111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995	\$ 32.2	-	\$ -
本年度給與	-	-	2,000	32.2
本年度喪失	(23)	32.2	(9)	-
本年度行使	(968)	26.44	(996)	32.2
本年度逾期失效	(4)	-	-	-
年底流通在外	<u>-</u>	-	<u>995</u>	32.2
年底可行使	<u>-</u>	-	<u>-</u>	-
本年度給予之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 (元)	<u>\$ -</u>		<u>\$ 12.83</u>	

本公司對於 111 年 5 月所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 - Scholes - Merton 修正評價模型，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11年5月
給與日每股公平價值	\$ 49.67
行使價格	32.2
預期波動率	43.83%~45.21%
預期存續期間	0.43~1.09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67%~0.75%

112 及 11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4,980 仟元及 20,265 仟元。

本公司於 112 年 4 月 3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憑證 600 單位，每一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一仟股。員工既得日期為 112 年 6 月 1 日，員工執行認股期間為 112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9 日，於認股期間未執行認股憑證即失效，存續期間內不得轉讓，離職或逾期未執行後失效。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12 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600	40.00
本年度行使	(600)	33.84
年底流通在外	-	-
年底可行使	-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元)	\$ 3,198	

本公司對於 112 年 4 月所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 - Scholes - Merton 修正評價模型，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12年4月
給與日每股公平價值	\$ 42.6
行使價格	40.0
預期波動率	21.81%
預期存續期間	0.173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154%

11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919 仟元。

本公司於 112 年 4 月 3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 單位，每一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一仟股。員工分別既得日期為 114 年 4 月 3 日及 115 年 4 月 3 日，各為 50%，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有效期間為給與日起 4 年，於認股有效期間未執行認股憑證即失效，存續期間內不得轉讓，離職或逾期未執行後失效。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12 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2,000	45.00
年底流通在外	2,000	45.00
年底可行使	-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元)	\$ 12,099	

本公司對於 112 年 4 月所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 - Scholes - Merton 修正評價模型，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12年4月
給與日每股公平價值	\$ 42.6
行使價格	45.0
預期波動率	40.92%~41.94%
預期存續期間	3年~3.5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0626%~1.0839%

11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7,412 仟元。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股東會於 111 年 5 月 12 日決議發行 111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 仟股，並決定每股發行價格為 10 元。上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法」主要內容如下：

(一) 既得條件

1. 依本辦法所授予之員工權利新股，被授予對象，自給與日起至下述日期仍在職、並依不同職等級須符合個人績效要求，且未曾有違反法令、公司服務協議及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公司工作規則、商業道德行為守則等相關規範及約定之情事者，發放標準與領取時間如下：

111 年度全年績效考核 85 分以上，可取得既得比例 100%，領取時間不晚於 112 年 1 月 31 日。

(二) 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

1. 員工將認購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保管，在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負擔，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保管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 既得期間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可參與配股與配息。
4. 股東會表決權及投票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之。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資訊彙總如下：

	股 數 (仟 股)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300	-
當年度給與	-	300
當年度既得	(300)	-
年底餘額	<u>-</u>	<u>300</u>

112及111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145仟元及7,939仟元。

二七、處分子公司

合併公司於112年3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明遠生科公司全部股權，合併公司於112年5月3日完成處分，並對該等子公司喪失控制。

(一) 收取之對價

	明遠生科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35</u>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明遠生科公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99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	(516)
處分之淨資產	<u>\$ 383</u>

(三)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明遠生科公司
收取之對價	\$ 135
處分之淨資產	(383)
非控制權益	<u>248</u>
處分利益	<u>\$ -</u>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明遠生科公司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135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99)
	<u>(\$ 764)</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係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使資本有效之運用，並確保各公司順利營運。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係由淨負債及權益所組成，毋需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併同投資金融商品以提高公司收益及管理資本結構。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長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9,075	\$ -	\$ -	\$ 9,075

111 年度發生第 1 等級及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 9,07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490,050	417,296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53,650	227,51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處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合併公司各攸關外幣對功能性貨幣之匯率變動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當各攸關外幣升值 1% 時，對合併公司損益影響如下：

	美	金	之	影	響
	112 年度			111 年度	
稅前淨利	\$	821		\$	994

上述匯率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以浮動利率進行資金管理，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6,341	\$100,574
金融負債	27,974	9,29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03,871	194,024
金融負債	-	62,345

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3,039 仟元及增加 1,317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存款及借款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上升，主因為變動利率資產增加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或倒閉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最大風險係來自於客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業務單位依此分類並給與信用額度，必要時會要求客戶提供擔保或以現金交易，並透過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二大客戶，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餘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2% 及 27%。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或易變現之金融商品以支應公司之營運。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30,000仟元及210,000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利率推導而得。

112年12月31日

	<u>0 ~ 180 天</u>	<u>181 ~ 365 天</u>	<u>365 天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47,295	\$ -	\$ -
租賃負債	<u>4,420</u>	<u>4,420</u>	<u>20,686</u>
	<u>\$ 151,715</u>	<u>\$ 4,420</u>	<u>\$ 20,686</u>

111年12月31日

	<u>0 ~ 180 天</u>	<u>181 ~ 365 天</u>	<u>365 天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54,448	\$ -	\$ -
租賃負債	2,615	1,793	5,074
浮動利率工具	<u>2,412</u>	<u>2,395</u>	<u>62,450</u>
	<u>\$ 159,475</u>	<u>\$ 4,188</u>	<u>\$ 67,524</u>

三十、關係人交易

日揚科技公司於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35.51%及39.82%，因日揚科技公司取得本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是以對本公司具控制力，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揚科技）	母 公 司
日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日揚）	兄弟公司
實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密科技）	關聯企業
亦立科技有限公司（亦立科技）	實質關係人(112年11月1日後 為非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 23,018	\$ 62,544
	母 公 司	8,985	28,873
	關聯企業	-	1,280
		<u>\$ 32,003</u>	<u>\$ 92,697</u>
技術服務收入	母 公 司	<u>\$ 4,004</u>	<u>\$ -</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對非關係人及關係人皆為月結 30 天至 120 天收款。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12 年度	111 年度
母 公 司	<u>\$ 12</u>	<u>\$ 186</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對非關係人及關係人付款期間皆為月結 30 天至 120 天付款。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母 公 司	\$ 2,311	\$ 3,892
	實質關係人	-	1,544
		<u>\$ 2,311</u>	<u>\$ 5,43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2 及 111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母 公 司	\$ 8	\$ -
其他應付款	母 公 司	203	105
		<u>\$ 211</u>	<u>\$ 105</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承租協議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度	111年度
<u>取得使用權資產</u>		
母公司／日揚科技	\$ 6,926	\$ -
兄弟公司／上海日揚	13,728	-
	<u>\$ 20,654</u>	<u>\$ -</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母公司／日揚科技	\$ 5,810	\$ -
	兄弟公司／上海日揚	11,715	-
		<u>\$ 17,525</u>	<u>\$ -</u>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度	111年度
<u>利息費用</u>		
母公司／日揚科技	\$ 84	\$ -
兄弟公司／上海日揚	464	-
	<u>\$ 548</u>	<u>\$ -</u>

合併公司於 112 年 3 月分別向母公司及兄弟公司承租廠房，租賃期間均為 5 年，租金係依租約按月支付固定租賃給付。

(七) 出租協議

營業租賃出租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廠房之使用權予實質關係人，租賃期間為 4 年。111 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為 2,276 仟元。

(八)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實質關係人／亦立科技	<u>\$ -</u>	<u>\$ 251,200</u>	<u>\$ -</u>	<u>\$ 15,672</u>

(九)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製造費用	母 公 司	\$ 180	\$ 79
營業費用	母 公 司	\$ 1,440	\$ 23
	關聯企業	603	50
		\$ 2,043	\$ 73

(十)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8,975	\$ 30,621
退職後福利	591	439
	\$ 39,566	\$ 31,060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 地	\$ -	\$ 89,817
建 築 物	-	72,964
	\$ -	\$162,781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及新台幣仟元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680	30.705 (美金：新台幣)		\$ 82,287
人 民 幣	7,857	4.327 (人民幣：新台幣)		33,995
日 幣	2,524	0.2172 (日幣：新台幣)		548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7	30.705 (美金：新台幣)		215
人 民 幣	895	4.327 (人民幣：新台幣)		3,873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251 30.71 (美金：新台幣)	\$ 99,844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6 30.71 (美金：新台幣)	486

合併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119)仟元及 7,248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參閱附表一。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

未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參閱附表四。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係屬電子零組件之製造、維修及買賣單一營運部門。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故 112 及 111 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 112 及 111 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一)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技術服務收入	\$380,862	\$436,183
銷售收入	<u>346,888</u>	<u>316,465</u>
	<u>\$727,750</u>	<u>\$752,648</u>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別所在國家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台 灣	\$ 583,716	\$ 641,032	\$ 291,937	\$ 274,758
中 國	<u>144,034</u>	<u>111,616</u>	<u>30,154</u>	<u>20,929</u>
	<u>\$ 727,750</u>	<u>\$ 752,648</u>	<u>\$ 322,091</u>	<u>\$ 295,687</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 A	\$113,579	\$111,114
客戶 B	80,409	62,786
客戶 C	67,780	73,423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
另註明者外）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2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20,846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一月結 90 天收款	3
			1.	應收帳款	1,633	—	-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8,322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一月結 90 天收款	5
			1.	技術服務收入	13,306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一月結 90 天收款	2
			1.	進 貨	21,021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一月結 90 天付款	3
			1.	應收帳款	14,849	—	2
			1.	其他應收款	680	—	-
			1.	應付帳款	3,390	—	-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8,985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一月結 90 天收款	1
			2.	技術服務收入	4,004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一月結 90 天收款	1
			2.	進 貨	12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一月結 90 天付款	-
			2.	應收帳款	2,311	—	-
			2.	應付帳款	8	—	-
			2.	其他應付款	203	—	-
			2.	製造費用	180	—	-
			2.	營業費用	1,440	—	-

註：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利益（損失）	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立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表面處理、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設計、製造批發及零售等	\$ -	\$ 73,868	-	-	\$ -	\$ -	\$ -	註3
	明遠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電子零組件製造、精密儀器及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	-	360	-	-	-	-	-	註2
	實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醫療器材、電子零組件、光學儀器、半導體及光電製程設備、檢測設備及太陽能電池片自動串焊機之銷售及維修	4,955	4,955	1,270,541	15.18	21,494	3,867	587	子公司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	間接投資大陸地區之控股公司	29,170 (USD 950 仟元)	29,175 (USD 950 仟元)	900,000	100.00	69,691	11,746	11,746	子公司
	Finesse Technology Co., Ltd.	日本	半導體設備關鍵子系統開發、進料、生產、組裝、測試、買賣及維修服務	19,548 (JPY 90,000 仟元)	-	9000	100.00	18,319	(1,257)	(1,257)	註4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註 2：本公司已於 112 年 5 月 3 日出售明遠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

註 3：本公司基於整合集團資源及管理於 112 年 9 月將子公司立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存續公司為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4：本公司於 112 年 7 月成立 Finesse Technology Co., Ltd.，設立資本額日幣 90,000 仟元。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另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註3)	投資方式（註1）	本 期 期 初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註3）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註3）	被 投 資 公 司 本期利益（損失）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 股 比 例 %	本期認列投資 利 益 （ 損 失 ）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表面處理、自動控制設備 工程、機械設備製造、 電子零組件設計、製造 批發及零售等	\$ 27,634 (USD900 仟元)	(2)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 27,634 (USD900 仟元)	\$ -	\$ -	\$ 27,634 (USD900 仟元)	\$ 11,883	100	\$ 11,883 (註2)	\$ 69,195 (註2)	\$ -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元件、機電設備 維修及銷售等	9,212 (USD300 仟元)	(1) 明遠精密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9,212 (USD300 仟元)	-	-	9,212 (USD300 仟元)	9,326	100	9,326 (註2)	27,537 (註2)	-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3)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 36,846 (USD 1,200 仟元)	\$ 36,846 (USD 1,200 仟元)	\$549,317（註4）

註 1： 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其他方式。

註 2： 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3： 本表相關數字以新台幣（1：30.705）列示。

註 4： 本公司依據 97 年 8 月 29 日新修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中小企業赴大陸投資限額以 80,000 仟元或淨值 60%，其較高者。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另註明者外）

大 陸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交 易 類 型	進、銷 貨		交 易 條 件	應 收（付）票 據、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備 註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銷貨及技術服務收入	\$ 20,846	2.9%	—	\$ 1,633	1.2%	\$ -	—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銷貨及技術服務收入	51,628	7.1%	—	14,849	10.9%	-	—
	進 貨	21,021	4.8%	—	3,390	2.5%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明遠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來源係半導體設備及子系統銷售及維修，基於銷貨收入對個體財務報告係屬重大，本會計師因是將特定客戶銷貨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營業收入發生之相關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一。

本會計師考量明遠公司收入認列政策，評估收入認列的適切性，並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瞭解公司有關銷貨交易循環之內部相關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藉以評估內部控制作業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取得前述銷售對象全年度銷貨收入之交易明細，並至明細中選樣抽核相關憑證與現金收款或期後收款以驗證銷貨是否真實發生，以核對銷貨對象與收款對象是否存有異常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會計師 林 心 彤

林心彤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7 日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12年度		111年度（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一及二九）	\$ 657,400	100	\$ 702,938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二及二九）	<u>410,869</u>	<u>63</u>	<u>419,410</u>	<u>60</u>
5900	營業毛利	246,531	37	283,528	40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	320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u>-</u>	<u>-</u>	<u>640</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246,531</u>	<u>37</u>	<u>283,848</u>	<u>40</u>
	營業費用（附註八、二二及二九）				
6100	銷售費用	39,815	6	42,959	6
6200	管理費用	67,800	10	77,608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5,052	6	36,257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233</u>	<u>-</u>	<u>(382)</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42,900</u>	<u>22</u>	<u>156,442</u>	<u>22</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二）	<u>86</u>	<u>-</u>	<u>41</u>	<u>-</u>
6900	營業淨利	<u>103,717</u>	<u>15</u>	<u>127,447</u>	<u>1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二二及二九）				
7100	利息收入	2,081	-	550	-
7010	其他收入	1	-	2,276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 1,862)	-	\$ 29,876	4
7050	財務成本	(838)	-	(2,33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20,402	3	16,935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784	3	47,304	7
7900	稅前淨利	123,501	18	174,751	25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三)	20,583	3	41,743	6
8200	本年度淨利	102,918	15	133,008	19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3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二十)	34	-	32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二十)	(1,760)	-	1,167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二十)	-	-	1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726)	-	1,496	-
8500	本年度綜合 (損) 益總額	\$ 101,192	15	\$ 134,504	19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3.55		\$ 5.51	
9810	稀 釋	\$ 3.45		\$ 5.1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股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再 衡 量 數	權 益 總 計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9,469	\$ 194,686	\$ 228,513	\$ 17,266	\$ 128,791	\$ -	(\$ 1,732)	\$ 844	\$ 568,368
B1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0,489	(10,489)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3 元	-	-	-	-	(58,406)	-	-	-	(58,406)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每股 1.5 元	2,920	29,203	-	-	(29,203)	-	-	-	-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133,008	-	-	-	133,008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168	328	1,496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3,008	-	1,168	328	134,504
N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	3,000	9,084	-	-	(9,084)	-	-	3,000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996	9,960	22,111	-	-	-	-	-	32,071
N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	-	-	7,939	-	-	7,939
N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20,265	-	-	-	-	-	20,265
T1	員工酬勞轉增資發行新股	603	6,030	11,574	-	-	-	-	-	17,604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4,288	242,879	291,547	27,755	163,701	(1,145)	(564)	1,172	725,345
B1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301	(13,301)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4.33 元	-	-	-	-	(105,152)	-	-	-	(105,152)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每股 0.54 元	1,314	13,144	-	-	(13,144)	-	-	-	-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102,918	-	-	-	102,918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760)	34	(1,726)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2,918	-	(1,760)	34	101,192
E1	現金增資	2,000	20,000	70,000	-	-	-	-	-	90,000
N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	-	-	1,145	-	-	1,145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1,568	15,680	30,218	-	-	-	-	-	45,898
N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14,311	-	-	-	-	-	14,311
T1	員工酬勞轉增資發行新股	1,433	14,330	28,459	-	-	-	-	-	42,789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603	\$ 306,033	\$ 434,535	\$ 41,056	\$ 135,022	\$ -	(\$ 2,324)	\$ 1,206	\$ 915,52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 計 主 管：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23,501	\$ 174,75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190	11,382
A20200	攤銷費用	4,314	1,95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33	(38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43)	(41)
A20900	財務成本	838	2,333
A21200	利息收入	(2,081)	(550)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利益之份額	(20,402)	(16,93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86)	(41)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11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15,672)
A22900	租賃修改利益	(2)	(5)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320
A24000	已實現銷貨利益	-	(640)
A29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5,456	28,20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3,152)	(13,355)
A31130	應收票據	(157)	31,975
A31150	應收帳款	(11,430)	(1,83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134	381
A31200	存 貨	(34,232)	(14,256)
A3123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526	13,694
A32125	合約負債	5,082	7,720
A32150	應付帳款	20,623	(32,85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9,622	60,33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537)	15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38,397	236,65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174	45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38)	(2,52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5,855)	(37,35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3,878	197,23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	\$ 300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118	-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附註二六)	135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4,140
B01800	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	(19,611)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950)	(4,94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0	4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46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11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5,439)	(7,520)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	251,20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433)	-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	22,31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 (出) 入	(27,779)	265,06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50,000)
C01600	償還長期借款	(62,345)	(219,954)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4,25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5,992)	(4,98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5,152)	(58,406)
C04600	現金增資	90,000	-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45,898	32,071
C0990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3,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591)	(302,52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28,508	159,77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3,900	94,12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82,408	\$ 253,9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99 年 9 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機械設備維修、製造與買賣及相關零件批發。

本公司股票自 112 年 12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本公司於 112 年 9 月 30 日以簡易合併方式，吸收合併持股 100% 之子公司立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本次合併因屬集團內之組織重組，視為自始合併並重編前期比較資訊。

經重編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 111 年度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其影響如下：

會計項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重編前金額	影響金額	重編後金額
<u>資產</u>			
流動資產	\$ 539,710	\$ 72,406	\$ 612,116
非流動資產	368,400	12,205	380,605
資產總計	<u>\$ 908,110</u>	<u>\$ 84,611</u>	<u>\$ 992,721</u>
<u>負債及權益</u>			
流動負債	\$ 177,785	\$ 17,966	\$ 195,751
非流動負債	4,980	66,645	71,625
負債總計	<u>\$ 182,765</u>	<u>\$ 84,611</u>	<u>\$ 267,376</u>

個體綜合損益表

會計項目	111 年度		
	重編前金額	影響金額	重編後金額
營業收入	\$ 614,875	\$ 88,063	\$ 702,938
營業成本	(355,528)	(63,882)	(419,4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320)	(320)

(接次頁)

(承前頁)

會計項目	111 年度		
	重編前金額	影響金額	重編後金額
已實現銷貨利益	\$ -	\$ 640	\$ 640
營業費用	(137,636)	(18,806)	(156,442)
其他收益及費損	-	41	4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4,503	2,801	47,304
所得稅費用	(33,206)	(8,537)	(41,743)
本年度淨利(損)	133,008	-	133,008
其他綜合損益	1,496	-	1,496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34,504</u>	<u>\$ -</u>	<u>\$ 134,504</u>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本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五)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

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及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四)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技術服務收入

技術服務收入來自提供維修及清洗等服務。本公司於履行維修及清洗合約之約定係為客戶創造或強化客戶已有控制之資產，本公司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本公司係按已投入成本佔預計總投入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合約約定客戶係於驗收完成後付款，故本公司於提供服務時係認列合約資產，待驗收完成時轉列應收帳款。

2.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於交付至指定地點並完成驗收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五)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六)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及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及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2.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若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0	\$ 220
銀行活期存款	262,258	179,794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20,000	73,886
	<u>\$282,408</u>	<u>\$253,900</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	\$ 9,075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9,000	\$ 9,050

(一)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年利率區間分別為 1.31% 及 0.52% ~ 1.44%。

(二)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本公司考量歷史違約損失率及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因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無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59	\$ 102
<u>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發生</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122,568	\$111,513
減：備抵損失	(48)	(190)
	<u>\$122,520</u>	<u>\$111,323</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及技術服務收入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120 天。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業務單位依此分類並給與信用額度，必要時會要求客戶提供擔保或以現金交易，並透過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帳齡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客戶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及票據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 60 天	逾 61 ~ 90 天	逾 91 ~ 180 天	逾 180 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14,281	\$ 7,671	\$ 875	\$ -	\$ -	\$ 122,82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48)	-	-	(48)
攤銷後成本	<u>\$ 114,281</u>	<u>\$ 7,671</u>	<u>\$ 827</u>	<u>\$ -</u>	<u>\$ -</u>	<u>\$ 122,779</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 60 天	逾 61 ~ 90 天	逾 91 ~ 180 天	逾 180 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08,528	\$ 1,595	\$ 1,382	\$ 110	\$ -	\$ 111,61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135)	(55)	-	(190)
攤銷後成本	<u>\$ 108,528</u>	<u>\$ 1,595</u>	<u>\$ 1,247</u>	<u>\$ 55</u>	<u>\$ -</u>	<u>\$ 111,425</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 190	\$ 572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142)	(382)
年底餘額	<u>\$ 48</u>	<u>\$ 190</u>

十、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商 品	\$ 9,614	\$ 15,387
製 成 品	40,473	56,744
在 製 品	80,876	23,428
原料（含維修用料）	<u>103,702</u>	<u>104,874</u>
	<u>\$234,665</u>	<u>\$200,433</u>

112 及 11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10,869 仟元及 419,410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952 仟元及 15,152 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115,547	\$ 78,016
投資關聯企業	<u>21,494</u>	<u>20,873</u>
	<u>\$137,041</u>	<u>\$ 98,889</u>

(一) 投資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27,537	\$ 18,713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69,691	59,168
Finesse Technology Co., Ltd.	18,319	-
明遠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35
	<u>\$115,547</u>	<u>\$ 78,016</u>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活 動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說 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明遠公司）	電子產品元件、機電設備維修及銷售等	100%	100%	—
立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立盈科技公司）	表面處理、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設計、製造批發及零售	-	-	註 1
明遠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明遠生科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精密儀器及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	-	35.29%	註 2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
Finesse Technology Co., Ltd.	半導體設備關鍵子系統開發、進料、生產、組裝、測試、買賣及維修服務	100%	-	註 3

註 1：本公司考量營運資源之整合運用並簡化投資架構，於 112 年 8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其子公司立盈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存續公司為本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112 年 9 月 30 日，並於 112 年 10 月 26 日經經濟部核准解散登記。

註 2：明遠生科公司與本公司半數以上董事相同，是以對明遠生科公司具控制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明遠生科公司全部股權，請參閱附註二六。

註 3：本公司於 112 年 7 月 28 日設立 Finesse Technology Co., Ltd.，設立資本額為日幣 90,000 仟元。

112 及 11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實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21,494</u>	<u>\$ 20,873</u>

本公司投資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如下：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實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密科技公司）	醫療器材、電子零組件、光學儀器及太陽能電池片自動串焊機之銷售	台 灣	15.18%	15.18%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 587	(\$ 714)
其他綜合損益	<u>34</u>	<u>329</u>
綜合損益總額	<u>\$ 621</u>	<u>(\$ 385)</u>

112 及 11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皆為自用。

	自有土地	房 屋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166,544	\$ 93,622	\$ 59,388	\$ 3,036	\$ 4,853	\$ 13,340	\$ 13,295	\$354,078
增 添	-	-	8,931	-	-	2,078	941	11,950
處 分	-	-	(42,383)	(3,036)	(3,914)	(4,892)	(6,047)	(60,272)
重 分 類	-	-	-	-	-	(2,039)	2,039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166,544</u>	<u>\$ 93,622</u>	<u>\$ 25,936</u>	<u>\$ -</u>	<u>\$ 939</u>	<u>\$ 8,487</u>	<u>\$ 10,228</u>	<u>\$305,756</u>
累 計 折 舊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16,029	\$ 54,780	\$ 3,036	\$ 4,518	\$ 10,129	\$ 12,338	\$100,830
折舊費用	-	2,140	2,571	-	149	1,554	792	7,206
處 分	-	-	(42,229)	(3,036)	(3,914)	(4,892)	(6,047)	(60,118)
重 分 類	-	-	-	-	-	(283)	283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8,169</u>	<u>\$ 15,122</u>	<u>\$ -</u>	<u>\$ 753</u>	<u>\$ 6,508</u>	<u>\$ 7,366</u>	<u>\$ 47,918</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166,544</u>	<u>\$ 75,453</u>	<u>\$ 10,814</u>	<u>\$ -</u>	<u>\$ 186</u>	<u>\$ 1,979</u>	<u>\$ 2,862</u>	<u>\$257,838</u>

(接 次 頁)

(承前頁)

成 本	自有土地	房 屋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166,544	\$ 93,622	\$ 60,149	\$ 3,836	\$ 4,608	\$ 4,892	\$ 19,691	\$353,342
增 添	-	-	2,278	-	120	2,074	470	4,942
處 分	-	-	(2,900)	(800)	(200)	-	(1,517)	(5,417)
重 分 類	-	-	(139)	-	325	6,374	(5,349)	1,21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166,544</u>	<u>\$ 93,622</u>	<u>\$ 59,388</u>	<u>\$ 3,036</u>	<u>\$ 4,853</u>	<u>\$ 13,340</u>	<u>\$ 13,295</u>	<u>\$354,078</u>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3,891	\$ 55,723	\$ 3,836	\$ 4,133	\$ 4,892	\$ 17,628	\$100,103
折舊費用	-	2,138	1,957	-	249	1,316	484	6,144
處 分	-	-	(2,900)	(800)	(200)	-	(1,517)	(5,417)
重 分 類	-	-	-	-	336	3,921	(4,257)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6,029</u>	<u>\$ 54,780</u>	<u>\$ 3,036</u>	<u>\$ 4,518</u>	<u>\$ 10,129</u>	<u>\$ 12,338</u>	<u>\$100,830</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166,544</u>	<u>\$ 77,593</u>	<u>\$ 4,608</u>	<u>\$ -</u>	<u>\$ 335</u>	<u>\$ 3,211</u>	<u>\$ 957</u>	<u>\$253,248</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5 至 50 年
廠房裝修工程	10 年
機器設備	2 至 5 年
運輸設備	5 至 6 年
辦公設備	3 至 8 年
租賃改良	2 至 3 年
其他設備	1 至 10 年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情事。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 築 物	\$ 8,637	\$ 981
運輸設備	<u>7,491</u>	<u>7,962</u>
	<u>\$ 16,128</u>	<u>\$ 8,943</u>
	112 年度	111 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3,260</u>	<u>\$ 4,76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 築 物	\$ 2,656	\$ 1,472
運輸設備	<u>3,328</u>	<u>3,477</u>
	<u>\$ 5,984</u>	<u>\$ 4,949</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5,557	\$ 4,103
非 流 動	\$ 10,702	\$ 4,980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建 築 物	1.59%~2.68%	2.68%
運輸設備	1.24%~2.68%	1.24%~2.68%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602	\$ 3,177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253	\$ 59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7,083)	(\$ 8,377)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8,981	\$	52,041	\$ 241,022
出 售	(	188,981)	(	52,041)	(241,022)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 -
<u>累計折舊</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205	\$ 5,205
折舊費用		-		289	289
出 售		-	(	5,494)	(5,494)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 -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	\$	-	\$ -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主 建 物

15 年

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向非關係人取得土地廠房，主係用於出租。

投資性不動產於 109 年 5 月 15 日之公允價值為 263,719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精準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於 109 年 5 月 15 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採用市場比較法並輔以成本法進行評價，經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相較於 109 年 5 月 15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並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帳列投資性不動產之土地廠房出售予關係人，出售價款 251,200 仟元，並於 111 年 1 月 27 日簽定買賣合約。本公司已於 111 年 4 月 14 日完成過戶並認列處分利益 15,672 仟元。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專 門 技 術	權 利 金	電腦軟體授權	合 計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500	\$ 500	\$ 13,219	\$ 21,219
單獨取得	-	-	5,439	5,439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500</u>	<u>\$ 500</u>	<u>\$ 18,658</u>	<u>\$ 26,658</u>
<u>累計攤銷</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484	\$ 500	\$ 4,903	\$ 11,887
攤銷費用	289	-	4,025	4,314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773</u>	<u>\$ 500</u>	<u>\$ 8,928</u>	<u>\$ 16,201</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27</u>	<u>\$ -</u>	<u>\$ 9,730</u>	<u>\$ 10,457</u>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500	\$ 500	\$ 5,700	\$ 13,700
單獨取得	-	-	7,519	7,519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500</u>	<u>\$ 500</u>	<u>\$ 13,219</u>	<u>\$ 21,219</u>
<u>累計攤銷</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98	\$ 500	\$ 3,333	\$ 9,931
攤銷費用	386	-	1,570	1,957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484</u>	<u>\$ 500</u>	<u>\$ 4,903</u>	<u>\$ 11,888</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016</u>	<u>\$ -</u>	<u>\$ 8,316</u>	<u>\$ 9,332</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專門技術	18~20 年
權 利 金	15 年
電腦軟體授權	1~5 年

本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未有設定抵押之情事。

十六、借 款

長期借款

借 款 銀 行 到 期 日 年 利 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第一銀行	128.08.05 2.00%	\$ - \$ 62,345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	(3,741)
	<u>\$ -</u>	<u>\$ 58,604</u>

註：本公司已於112年10月提前清償借款。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十。

十七、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本公司之應付帳款（含關係人）皆為營業而發生。

十八、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2,713	\$ 34,447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25,295	51,483
應付員工旅遊補助款	6,039	5,325
應付休假給付	5,364	4,806
其 他	20,395	16,912
	<u>\$ 89,806</u>	<u>\$112,973</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十、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每股面額10元）	<u>\$5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u>30,603</u>	<u>24,288</u>
已發行股本	<u>\$306,033</u>	<u>\$242,879</u>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員工酬勞轉增資 17,618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2,920 仟股，每股面額皆為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29,919 仟元，以 111 年 5 月 18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11 年 6 月 1 日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 12 日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32,919 仟元，以 111 年 5 月 31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11 年 6 月 22 日變更登記完竣。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五。

本公司 111 年 11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996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認購價格 32.2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42,879 仟元，以 111 年 11 月 10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11 年 11 月 24 日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45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62,879 仟元，以 112 年 4 月 11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12 年 5 月 1 日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員工酬勞轉增資 1,433 仟股及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1,314 仟股，每股面額皆為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90,353 仟元，以 112 年 5 月 2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12 年 5 月 22 日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分別為 968 仟股及 6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認購價格分別為 26.44 元及 33.84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306,033 仟元，以 112 年 6 月 14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12 年 7 月 3 日變更登記完竣。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425,680	\$273,583
庫藏股票交易	338	338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1,105	1,105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9,084
員工認股權	<u>7,412</u>	<u>7,437</u>
	<u>\$434,535</u>	<u>\$291,547</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再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八)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2 年 4 月 20 日及 111 年 5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3,301</u>	<u>\$ 10,489</u>
現金股利	<u>\$105,152</u>	<u>\$ 58,406</u>
股票股利	<u>\$ 13,144</u>	<u>\$ 29,203</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4.33	\$ 3
每股股票股利（元）	\$ 0.54	\$ 1.5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0,292</u>
特別盈餘公積	<u>\$ 2,324</u>
現金股利	<u>\$ 85,689</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8

有關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尚待預計於 113 年 4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 年度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u>(\$ 564)</u>	<u>(\$ 1,732)</u>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1,760)	1,16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u>-</u>	<u>1</u>
年底餘額	<u>(\$ 2,324)</u>	<u>(\$ 564)</u>

2.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2 年度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u>\$ 1,172</u>	<u>\$ 844</u>
當年度產生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u>34</u>	<u>328</u>
年底餘額	<u>\$ 1,206</u>	<u>\$ 1,172</u>

3.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 111 年 5 月 12 日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五。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u>(\$ 1,145)</u>	<u>\$ -</u>
本年度發行	-	(9,084)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u>1,145</u>	<u>7,939</u>
年底餘額	<u>\$ -</u>	<u>(\$ 1,145)</u>

二一、收 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2 年度	111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技術服務收入	\$317,233	\$419,304
銷售收入	<u>340,167</u>	<u>283,634</u>
	<u>\$657,400</u>	<u>\$702,938</u>

1. 技術服務收入

本公司於提供維修及清洗等勞務時認列收入及合約資產。本公司對維修及清洗勞務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天至120天，合約資產係於勞務完成驗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金額之權利時，即轉列為應收帳款。惟部分合約於提供維修及清洗等勞務前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需承擔後續提供勞務之義務，是以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商品銷貨收入

本公司於真空設備及零組件之產品於交付至指定地點並完成驗收時，對於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本公司對商品銷貨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天至120天。

(二) 合約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附註九)	<u>\$ 259</u>	<u>\$ 102</u>	<u>\$ 32,077</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附註九)	<u>\$ 122,520</u>	<u>\$ 111,323</u>	<u>\$ 109,105</u>
合約資產—流動	<u>\$ 16,507</u>	<u>\$ 13,355</u>	<u>\$ -</u>
合約負債—流動	<u>\$ 17,048</u>	<u>\$ 11,966</u>	<u>\$ 4,246</u>

二二、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2 年度	111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u>\$ 86</u>	<u>\$ 41</u>

(二) 利息收入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銀行存款	\$ 2,062	\$ 541
押金設算息	19	9
	<u>\$ 2,081</u>	<u>\$ 550</u>

(三) 其他收入

	112 年度	111 年度
租金收入	<u>\$ 1</u>	<u>\$ 2,276</u>

(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 年度	111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 43	\$ 41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15,672
淨外幣兌換利益	(2,117)	7,135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	(289)
其 他	212	7,317
	<u>(\$ 1,862)</u>	<u>\$ 29,876</u>

(五) 財務成本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603	\$ 2,181
租賃負債之利息	235	152
	<u>\$ 838</u>	<u>\$ 2,333</u>

(六) 折舊及攤銷

	112 年度	111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206	\$ 6,144
投資性不動產	-	289
使用權資產	5,984	4,949
其他無形資產	4,314	1,957
	<u>\$ 17,504</u>	<u>\$ 13,33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721	\$ 6,819
營業費用	6,469	4,274
其他支出	-	289
	<u>\$ 13,190</u>	<u>\$ 11,382</u>

(接次頁)

(承前頁)

	112 年度	111 年度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36	\$ 122
營業費用	<u>2,878</u>	<u>1,835</u>
	<u>\$ 4,314</u>	<u>\$ 1,957</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156,356	\$184,816
勞健保	12,154	10,392
董事酬勞	2,976	2,987
其他	<u>10,732</u>	<u>7,303</u>
	182,218	205,498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5,699	4,715
確定福利計畫	-	113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15,456</u>	<u>28,204</u>
	<u>\$203,373</u>	<u>\$238,53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08,072	\$119,029
營業費用	<u>95,301</u>	<u>119,501</u>
	<u>\$203,373</u>	<u>\$238,530</u>

(八)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0%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12 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3 月 7 日及 112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2 年度	111 年度
員工酬勞	15%	20%
董監事酬勞	2%	2%

金 額

	112 年度		111 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22,319	\$ -	\$ -	\$ 42,808
董監事酬勞	2,976	-	4,266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年度員工酬勞股數為 1,433 仟股，係按 111 年董事會決議之金額除以前一年度財務報表淨值 29.86 元計算，不足 1 仟股之員工酬勞以現金發放。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 外幣兌換（損）益

	112 年度	111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213	\$ 10,548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7,330)	(3,413)
淨（損）益	<u>(\$ 2,117)</u>	<u>\$ 7,135</u>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1,623	\$ 36,38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359
以前年度之調整	85	(80)
出售房地合一稅	<u>-</u>	<u>7,052</u>
	21,708	44,71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25)	(2,97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0,583</u>	<u>\$ 41,74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稅前淨利	<u>\$123,501</u>	<u>\$174,75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4,700	\$ 34,97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51	8
稅上得不加計之收益	(4,453)	(7,009)
出售房地合一稅	-	7,05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359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	5,43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85	(8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0,583</u>	<u>\$ 41,743</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51</u>	<u>\$ 51</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779</u>	<u>\$ 28,926</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7,032	\$ 609	\$ 7,641
其他	<u>1,301</u>	<u>516</u>	<u>1,817</u>
	<u>\$ 8,333</u>	<u>\$ 1,125</u>	<u>\$ 9,45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u>\$ 8,041</u>	<u>\$ -</u>	<u>\$ 8,041</u>

111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001	\$ 3,031	\$ 7,032
其他	<u>1,361</u>	<u>(60)</u>	<u>1,301</u>
	<u>\$ 5,362</u>	<u>\$ 2,971</u>	<u>\$ 8,33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u>\$ 8,041</u>	<u>\$ -</u>	<u>\$ 8,041</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0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3.55</u>	<u>\$ 5.51</u>
稀釋每股盈餘	<u>\$ 3.45</u>	<u>\$ 5.15</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12 年 5 月 2 日。因追溯調整，111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u>追 溯 調 整 前</u>	<u>追 溯 調 整 後</u>
基本每股盈餘	<u>\$ 5.78</u>	<u>\$ 5.51</u>
稀釋每股盈餘	<u>\$ 5.39</u>	<u>\$ 5.1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102,918</u>	<u>\$133,008</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 年度	111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29,031	24,14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805	1,569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8	9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29,854	25,816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 12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 單位，每一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 仟股。員工分別既得日期為 111 年 10 月 1 日及 112 年 6 月 1 日，各為 50%，員工執行認股期間分別為 111 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暨 112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於認股期間未執行認股憑證即失效。存續期間內不得轉讓，離職或逾期未執行後失效。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12年度		111年度	
	單 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使價格 (元)	單 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995	\$ 32.2	-	\$ -
本年度給與	-	-	2,000	32.2
本年度喪失	(23)	32.2	(9)	-
本年度行使	(968)	26.44	(996)	32.2
本年度逾期失效	(4)	-	-	-
年底流通在外	-	-	995	32.2
年底可行使	-	-	-	-
本年度給予之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 (元)	\$ -		\$ 12.83	

本公司對於 111 年 5 月所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 - Scholes - Merton 修正評價模型，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11年5月
給與日每股公平價值	\$ 49.67
行使價格	32.2
預期波動率	43.83%~45.21%
預期存續期間	0.43~1.09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67%~0.75%

112 及 11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4,980 仟元及 20,265 仟元。

本公司於 112 年 4 月 3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憑證 600 單位，每一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一仟股。員工既得日期為 112 年 6 月 1 日，員工執行認股期間為 112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9 日，於認股期間未執行認股憑證即失效，存續期間內不得轉讓，離職或逾期未執行後失效。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12 年度	
	單 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600	40.00
本年度行使	(600)	33.84
年底流通在外	-	-
年底可行使	-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元)	\$ 3,198	

本公司對於 112 年 4 月所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 - Scholes - Merton 修正評價模型，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12年4月
給與日每股公平價值	\$ 42.6
行使價格	40.0
預期波動率	21.81%
預期存續期間	0.173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154%

11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919 仟元。

本公司於 112 年 4 月 3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 單位，每一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一仟股。員工分別既得日期為 114 年 4 月 3 日及 115 年 4 月 3 日，各為 50%，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有效期間為給與日起 4 年，於認股有效期間未執行認股憑證即失效，存續期間內不得轉讓，離職或逾期未執行後失效。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12 年度	
	單 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2,000	45.00
年底流通在外	2,000	45.00
年底可行使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元)	\$ 12,099	

本公司對於 112 年 4 月所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 - Scholes - Merton 修正評價模型，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12年4月
給與日每股公平價值	\$ 42.6
行使價格	45.0
預期波動率	40.92%~41.94%
預期存續期間	3年~3.5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0626%~1.0839%

11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7,412 仟元。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股東會於 111 年 5 月 12 日決議發行 111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 仟股，並決定每股發行價格為 10 元。上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法」主要內容如下：

(一) 既得條件

1. 依本辦法所授予之員工權利新股，被授予對象，自給與日起至下述日期仍在職、並依不同職等級須符合個人績效要求，且未

曾有違反法令、公司服務協議及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公司工作規則、商業道德行為守則等相關規範及約定之情事者，發放標準與領取時間如下：

111 年度全年績效考核 85 分以上，可取得既得比例 100%，領取時間不晚於 112 年 1 月 31 日。

(二) 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

1. 員工將認購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保管，在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負擔，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保管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 既得期間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可參與配股與配息。
4. 股東會表決權及投票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之。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資訊彙總如下：

	股 數 (仟 股)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300	-
當年度給與	-	300
當年度既得	(300)	-
年底餘額	-	300

112 及 11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145 仟元及 7,939 仟元。

二六、處分子公司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明遠生科公司全部股權，本公司於 112 年 5 月 3 日完成處分，並對該等子公司喪失控制。

(一) 收取之對價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遠生科公司 \$ 135
---------	------------------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明遠生科公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99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	(516)
處分之淨資產	<u>\$ 383</u>

(三)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明遠生科公司
收取之對價	\$ 135
處分之淨資產	(383)
非控制權益	<u>248</u>
處分利益	<u>\$ -</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係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使資本有效之運用，並確保各公司順利營運。本公司之資本結構係由淨負債及權益所組成，毋需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併同投資金融商品以提高公司收益及管理資本結構。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長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u>\$ 9,075</u>	<u>\$ -</u>	<u>\$ -</u>	<u>\$ 9,075</u>

111 年度發生第 1 等級及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 9,07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1)	415,594	381,120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2)	142,501	207,39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處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本公司各攸關外幣對功能性貨幣之匯率變動時，本公司

之敏感度分析。當各攸關外幣升值 1% 時，對本公司損益影響如下：

	美 金 之 影 響
	112 年度 111 年度
稅前淨利	\$ 821 \$ 994

上述匯率影響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以浮動利率進行資金管理，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9,000	\$ 82,936
金融負債	16,259	9,08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62,258	179,794
金融負債	-	62,345

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2,623 仟元及增加 1,175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浮動利率存款及借款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上升，主因為變動利率資產增加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或倒閉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最大風險係來自於客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

戶進行評等，業務單位依此分類並給與信用額度，必要時會要求客戶提供擔保或以現金交易，並透過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二大客戶，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餘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42%及27%。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或易變現之金融商品以支應公司之營運。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30,000仟元及180,000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利率推導而得。

112年12月31日

	<u>0 ~ 180 天</u>	<u>181 ~ 365 天</u>	<u>365 天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36,331	\$ -	\$ -
租賃負債	<u>1,445</u>	<u>4,337</u>	<u>10,933</u>
	<u>\$ 137,776</u>	<u>\$ 4,337</u>	<u>\$ 10,933</u>

111 年 12 月 31 日

	<u>0 ~ 180 天</u>	<u>181 ~ 365 天</u>	<u>365 天 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39,293	\$ -	\$ -
浮動利率工具	2,412	2,395	62,450
租賃負債	2,545	1,652	5,074
	<u>\$ 144,250</u>	<u>\$ 4,047</u>	<u>\$ 67,524</u>

二九、關係人交易

日揚科技公司於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 35.51% 及 39.82%，因日揚科技公司取得本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是以對本公司具控制力，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揚科技）	母 公 司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明遠）	子 公 司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上海立盈）	子 公 司
Finesse Technology Co., Ltd.	子 公 司
實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密科技）	關聯企業
亦立科技有限公司（亦立科技）	實質關係人（112 年 11 月 1 日後為非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銷貨收入	母 公 司	\$ 8,985	\$ 28,873
	子 公 司	59,168	62,615
	關聯企業	-	1,280
	實質關係人	23,018	62,544
		<u>\$ 91,171</u>	<u>\$ 155,312</u>
技術服務收入	母 公 司	\$ 4,004	\$ -
	子 公 司	13,306	-
		<u>\$ 17,310</u>	<u>\$ -</u>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對非關係人及關係人皆為月結 30 天至 120 天收款。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12 年度	111 年度
母 公 司	\$ 12	\$ 186
子 公 司	<u>21,021</u>	<u>16,549</u>
	<u>\$ 21,033</u>	<u>\$ 16,735</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對非關係人及關係人付款期間皆為月結 30 天至 120 天付款。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 日揚科技	\$ 2,311	\$ 3,892
	子 公 司	16,482	9,867
	實質關係人 / 亦立科技	-	1,544
		<u>\$ 18,793</u>	<u>\$ 15,303</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u>\$ 680</u>	<u>\$ 3,982</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2 及 111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母 公 司	\$ 8	\$ -
	子 公 司	<u>3,390</u>	<u>6,130</u>
		<u>\$ 3,398</u>	<u>\$ 6,130</u>
其他應付款	母 公 司	\$ 203	\$ 105
	子 公 司	-	1,729
		<u>\$ 203</u>	<u>\$ 1,834</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承租協議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母 公 司 / 日揚科技	<u>\$ 6,926</u>	<u>\$ -</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母 公 司 / 日揚科技	<u>\$ 5,810</u>	<u>\$ -</u>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度	111年度
<u>利息費用</u>		
母公司／日揚科技	\$ 84	\$ -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向母公司及承租廠房，租賃期間均為 5 年，租金係依租約按月支付固定租賃給付。

(七) 出租協議

營業租賃出租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廠房之使用權予實質關係人，租賃期間為 4 年。111 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為 2,276 仟元。

(八)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實質關係人／亦立科技	\$ -	\$ 251,200	\$ -	\$ 15,672

(九)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製造費用	母 公 司	\$ 180	\$ 79
營業費用	母 公 司	\$ 1,440	\$ 23
	關聯企業	603	50
		\$ 2,043	\$ 73

(十)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7,709	\$ 30,593
退職後福利	591	439
	\$ 38,300	\$ 31,032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 地	\$ -	\$ 89,817
建 築 物	-	72,964
	\$ -	\$162,781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及新台幣仟元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680	30.705 (美金：新台幣)	\$	82,287
人 民 幣	7,857	4.327 (人民幣：新台幣)		33,995
日 幣	2,524	0.2172 (日幣：新台幣)		548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5	30.705 (美金：新台幣)		149
人 民 幣	768	4.327 (人民幣：新台幣)		3,324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251	30.71 (美金：新台幣)	\$	99,844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6	30.71 (美金：新台幣)		486

本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117)仟元及 7,135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參閱附表一。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二。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參閱附表三。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
另予註明者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期利益（損失）	本 期 認 列 之 投資利益（損失）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 股 ）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公 司	立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 竹 縣	表面處理、自動控制設備工程、 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設 計、製造批發及零售等	\$ -	\$ 73,868	-	-	\$ -	\$ -	\$ -	註 3
	明遠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 竹 縣	電子零組件製造、精密儀器及電 子材料批發及零售	-	360	-	-	-	-	-	註 2
	實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北 市	醫療器材、電子零組件、光學儀 器、半導體及光電製程設備、 檢測設備及太陽能電池片自 動串焊機之銷售及維修	4,955	4,955	1,270,541	15.18	21,494	3,867	587	子 公 司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 摩 亞	間接投資大陸地區之控股公司	29,170 (USD 950 仟元)	29,170 (USD 950 仟元)	900,000	100.00	69,691	11,746	11,746	子 公 司
	Finesse Technology Co., Ltd.	日 本	半導體設備關鍵子系統開發、進 料、生產、組裝、測試、買賣 及維修服務	19,548 (JPY 90,000 仟元)	-	9,000	100.00	18,319	(1,257)	(1,257)	註 4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註 2：本公司已於 112 年 5 月 3 日出售明遠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

註 3：本公司基於整合集團資源及管理於 112 年 9 月將子公司立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存續公司為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4：本公司於 112 年 7 月成立日本熊本子公司，設立資本額日幣 9,000 萬。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另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註3)	投資方式（註1）	本 期 期 初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註3）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期 期 末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註3）	被 投 資 公 司 本期利益（損失）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利 益（ 損 失 ）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表面處理、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設計、製造批發及零售等	\$ 27,634 (USD900 仟元)	(2)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 27,634 (USD900 仟元)	\$ -	\$ -	\$ 27,634 (USD900 仟元)	\$ 11,883	100	\$ 11,883 (註2)	\$ 69,195 (註2)	\$ -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元件、機電設備維修及銷售等	9,212 (USD300 仟元)	(1)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12 (USD300 仟元)	-	-	9,212 (USD300 仟元)	9,326	100	9,326 (註2)	27,537 (註2)	-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 36,846 (USD 1,200 仟元)	\$ 36,846 (USD 1,200 仟元)	\$549,317（註4）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 2：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3：本表相關數字以新台幣（1：30.705）列示。

註 4：本公司依據 97 年 8 月 29 日新修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中小企業赴大陸投資限額以 80,000 仟元或淨值 60%，其較高者。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另註明者外）

大 陸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交 易 類 型	進、銷 貨		交 易 條 件	應 收（付）票 據、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備 註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銷貨及技術服務收入	\$ 20,846	2.9%	—	\$ 1,633	1.2%	\$ -	—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銷貨及技術服務收入	51,628	7.1%	—	14,849	10.9%	-	—
	進 貨	21,021	4.8%	—	3,390	2.5%	-	—

謝謝您參加股東常會
歡迎您隨時批評指教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寇崇善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